

# Panasonic®

## 使用说明书 数码相机

型号 **DMC-TZ2**  
**DMC-TZ3**



LEICA DC VARIO-ELMAR



使用前，请完整阅读本说明书。

本说明书依据 DMC-TZ3 机型进行说明。产品图示和画面可能略有不同。

亲爱的顾客，  
借此机会我们感谢您购买此款 Panasonic 数码相机。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并妥善保管以便日后参考。

### 安全注意事项

#### 警告：

- 为减少火灾、触电或产品损坏的危险，
- 请勿使本机遭受雨淋、受潮以及滴入或溅入水，还请勿将诸如花瓶等盛有液体的物品置于本机上。
- 请仅使用所推荐的配件。
- 请勿拆卸机罩（或背板），因内部并无用户可维修的部件。如需维修请委托有资格的维修人员进行。

请严格遵守版权法。  
除您自己私人使用外，对预先录制的磁带、光盘或其它出版或发行的材料进行录制会违反版权法。即使是私人使用，对某些材料的录制也会受到限制。

电源插座应安装在设备附近并应易于触及。

#### 小心

如果电池放置错误，有发生爆炸的危险。更换电池时，只能与此相同的电池或制造商建议使用的同等类型的电池。根据制造商的说明处理废旧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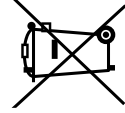
#### 警告

火灾、爆炸和烧伤危险。请勿分解、加热至 60°C 以上或烧弃。

产品识别标志在装置底部。

— 如果看到此符号的话 —

在欧盟以外其它国家的废物处置信息



此符号仅在欧盟有效。  
如果要废弃此产品，请与当地机构或经销商联系，获取正确的废弃方法。

#### 电池充电器须知

##### 注意！

- 请勿将本机安装或放置于书柜、内置橱柜或其它狭窄的空间。请确保本机通风良好。
- 为避免过热导致的电击或火灾危险，请确保窗帘和其它任何东西不会阻碍空气流通。
- 请勿使报纸、桌布、窗帘和类似物品遮挡装置的空气流通通路。
- 请勿在本机上放置无保护的火源，例如点燃的蜡烛。
- 用环境友好的方式处置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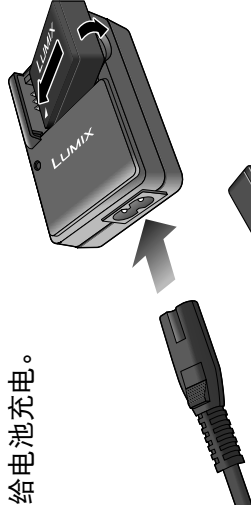
#### 注意

本说明书中所示画面之例为 DMC-TZ3 机型。

# 快速入门指南

**1** 相机出厂时电池没有充电。使用前请给电池充电和设定时钟。

给电池充电。



不使用卡（另售）时，可在内置内存上记录照片或播放内存上的照片（第 24 页）。

装入电池和卡。

**2**

将模式转盘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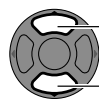
相机 ON (打开) / OFF (关闭) 开关

按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4**

播放照片时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2. 选择要查看的照片。



前一张 下一张

# 拍摄、查看、保存这些珍贵的时刻



SD 记忆卡 (另售)

- 可将卡直接装入带有 SD 记忆卡插槽的设备。

## 拍摄 (第 22 页)

## 查看 在大屏幕上查看 (播放) (第 79 页)



**用变焦放大的照片**  
远处人物的特写镜头照片  
[10 倍光学变焦] (第 25 页)



**不模糊的照片**  
防止手震颤所致的模糊不清  
[光学图像稳定器] (第 37 页)



**漂亮的照片**  
暗处、快速移动  
[智能 ISO] (第 46 页)



**动态图像**  
捕捉移动场景  
[动态图像模式] (第 47 页)  
制作最喜欢瞬间的照片 (静止图像) (第 63 页)



**节日照片**  
旅游时的有用功能 — [行程日期] (第 48 页)  
[世界时间] (第 49 页)  
[剪贴板] (第 58 页)



或用音像电缆 (附件) 连接



在电视机屏幕上



或用 USB 连接  
电缆 (附件) 连接



## 打印 在家里或 数码照片冲洗中心 (第 68、76 页)

### 用您自己的打印机

直接连接, 以在家里方便地打印照片 (第 76 页)。使用与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

### 在数码照片冲洗中心

将卡交给商店服务人员, 以打印照片。(第 68 页)

## 保存并欣赏您的照片!

或用 USB 连接电缆  
(附件) 连接



在计算机上  
用电子邮件传送, 保存在硬盘上。  
打印照片。



或用音像电缆 (附件)  
连接



用 DVD 刻录机  
保存在 CD-DVD 或硬盘上

# 目录

使用前	8	● 使用前..... 8 先请阅读 (8) 为防止损坏和故障 (8)	● 标准附件..... 9	● 各部件名称..... 10 模式转盘 (11)
准备	12	● 给电池充电..... 12 ● 装入电池和卡..... 13	● 设置时钟..... 14 ● 掌握各种菜单..... 15	● 使用菜单..... 16 ● 使用 [设置] 菜单..... 18
基本操作	22	● 拍摄照片..... 22 对焦 (23) 对焦时的问题 (23) 确认剩余电池电量和记忆容量 (23) 照片保存目的地 (24)	● 用变焦来拍摄照片..... 25 ● 用 [简单模式] 拍摄照片..... 26 背光补偿 (仅适用于 [简单模式]) (26) [简单模式] 菜单 (27)	● 立即查看照片 (查看)..... 28 ● 查看照片 (播放)..... 29 ● 删除照片..... 30
高级 (拍摄)	31	● 变更拍摄信息显示..... 31 ● 使液晶显示器易于看清..... 32 ●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照片..... 33 ● 用闪光灯拍摄照片..... 34 ● 用曝光补偿拍摄照片..... 36 ● 光学图像稳定器..... 37 ●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38 场景类型 (39) ● 避免被摄物模糊不清 (智能 ISO)..... 46 ● 拍摄特写照片 (微距模式)..... 46	● 拍摄动态图像..... 47 ● 旅游时有用的功能 (行程日期、世界时间)..... 48 记录假期期间 (行程日期) (48) 在海外目的地登记当地时间 (世界时间) (49) ● 使用 [录制] 菜单..... 50 白平衡 (50) 感光度 (51) 高宽比 (51) 图片模式 (52) 图片尺寸 (52) 质量 (53) 录音 (53) 测光模式 (53) AF 模式 (54)	连拍 (54) 连续 AF (55) AF 辅助灯 (56) 慢速快门 (56) 数码变焦 (56) 色彩模式 (57) 时钟设置 (57) 快速设置 (57) ● 拍摄 / 查看剪贴板照片 (剪贴板)..... 58 拍摄剪贴板照片 (58) 查看剪贴板照片 (59) 剪贴板菜单 (60)
高级 (查看)	61	● 按列表查看 (多张播放 / 日历播放)..... 61 ● 查看动态图像 / 带声频的照片..... 62 ● 用动态图像建立静止图像 (仅 DMC-TZ3)..... 63	● 使用 [回放] 菜单..... 64 双屏显示 (仅 DMC-TZ3) (64) 幻灯片放映 (64) 收藏夹 (65) 旋转显示 / 旋转 (66) 打印日期 (66) DPOF 打印 (68)	保护 (69) 配音 (70) 调整大小 (70) 剪裁 (71) 高宽比转换 (72) 复制 (73) 格式化 (73)
连接其他设备	74	● 与计算机一起使用..... 74 计算机上文件夹和文件名 (75)	● 打印..... 76	● 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 79
其他	80	● 液晶显示器显示列表..... 80 ● 信息显示..... 82	● 问答 故障排除指南..... 84 ● 使用注意事项和注意..... 90	● 录制图像 / 时间容量..... 92 ● 规格..... 94

## 先请阅读

- **首先进行试验拍摄！**
  - 首先确认是否能成功地拍摄照片和录制声音（动态影像 / 带有声频的图像）。
- **本公司对因拍摄失败或丢失拍摄内容或因直接以及间接损坏造成的任何损失概不负责赔偿。**
  - 即使对因相机或卡的问题所致的任何损坏，Panasonic 也将不提供任何赔偿。
- **某些照片可能不能播放**
  - 在计算机上编辑的照片
  - 在另外的相机上拍摄或编辑的照片（在此相机上拍摄或编辑的照片也可能不能在其他相机上播放）
- **所附 CD-ROM 上的软件**

严禁下列行为：

  - 制作复制品（拷贝） 销售或出租
  - 复制到网络上
- **液晶显示器特点**

LCD 监视器屏幕采用超精度技术制造而成。但屏幕上仍可能有些暗或亮点（红、蓝或绿色）。这不属于故障。LCD 监视器屏幕有 99.99% 以上的有效像素，仅有 0.01% 的像素无效或总是亮着。这些点将不会录制到内置存储器或卡中存储的照片上。

## 为防止损坏和故障

- **避免冲撞、振动和受压**
  - 避免使相机受到强烈振动或冲撞，例如掉落到地上或打击相机或坐在装在衣袋内的相机上。
  - 切勿按压镜头或液晶显示器。
- **切勿使相机受潮或插入异物。**
  - 切勿使相机进水、雨水或海水。
  - （如果相机受潮的话，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如果因海水等受潮时，请先用蘸水后烘干的布擦拭）
  - 避免镜头和镜筒积尘或沙土，不要使液体渗漏到按钮周围的缝隙内。
- **避免因温度和湿度突然变化所致的结露。**
  - 当在温度和湿度不同之处移动时，请将相机放到塑料袋内，使用前使其适应外界条件。
  - 如果镜头起雾的话，请关闭电源，将其放置约两个小时以使相机适应外界条件。
  - 如果液晶显示器起雾的话，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
- **运输时**
  - 关闭电源。
  - 推荐使用正宗的皮革盒（DMW-CT3，另售）。
  - 镜头
    - 切勿置于直射阳光下。
    - 如果变脏的话，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

零件号码为 2007 年 1 月时的资料

## □ 电池组

CGA-S007E  
(第 12 页)



(在本手册中称为“电池”)

## □ 电池充电器

DE-A46B  
(第 12 页)



(在本手册中称为“充电器”)

## □ 电池携带盒

VYQ3680  
(第 91 页)



## □ AC 电源线

K2CA2CA00020  
(第 12 页)



## □ 手带

VFC4090  
(第 10 页)



## □ USB 连接电缆

K1HA08CD0007  
(第 74、76 页)



## □ 音像电缆

K1HA08CD0008  
(第 7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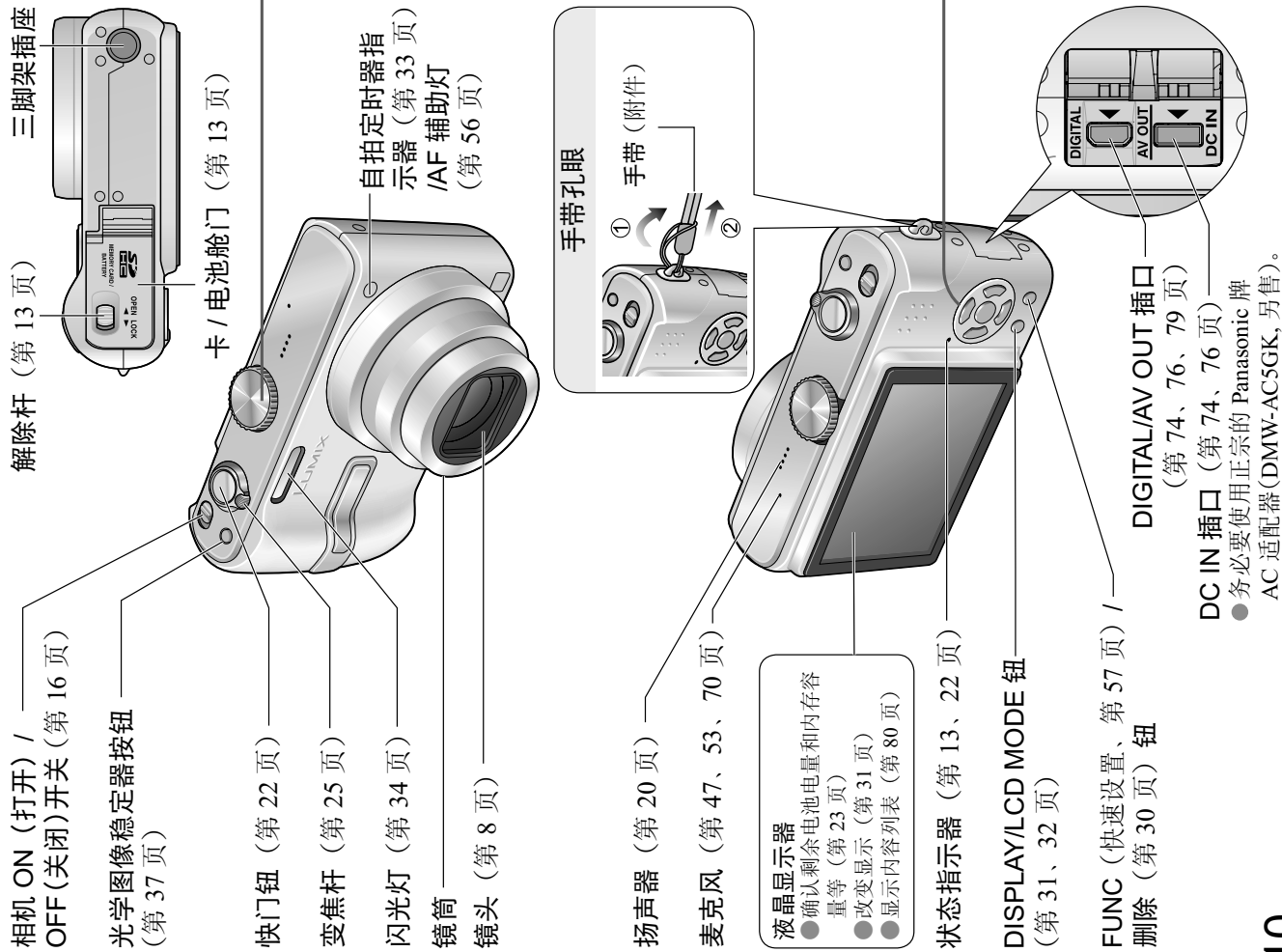
## □ 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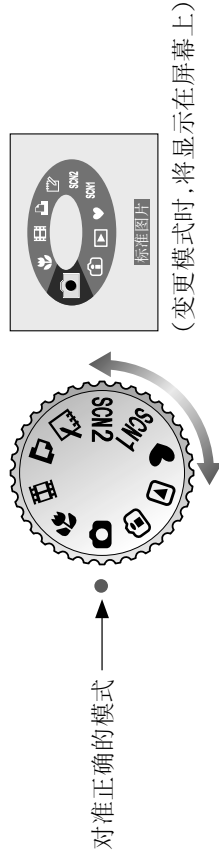
CD-ROM 上的下列软件在本手册中称为“所附的软件”。

- LUMIX Simple Viewer
- PHOTOfunSTUDIO -viewer-

# 各部件名称



## 模式转盘



**标准图片模式**  
拍摄照片 (第 22 页)。

**智能 ISO 模式**  
根据被摄物的移动和亮度来拍摄照片 (第 46 页)。

**回放模式**  
查看 / 编辑前面拍摄的照片 (第 29、61 页)

**简单模式**  
供入门者使用 (第 26 页)。

**场景模式**  
SCN1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第 38 页)。  
SCN2

**剪贴板模式**  
拍摄 / 查看做为备忘用的图像 (第 5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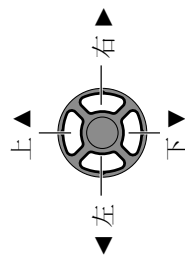
**打印模式**  
打印 (第 76 页)。

**动态图像模式**  
拍摄动态图像 (第 47 页)。

**微距模式**  
拍摄特写照片 (第 46 页)。

**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上 / 下 / 左 / 右选择



本手册中, 将要按动的方向按钮用白色或 ▲ ▼ ▲ ▲ ▲ ▲ 来表示。  
立即查看前面拍摄的  
照片  
(查看) (第 28 页)

- 曝光补偿 (第 36 页)
- 自动括号式曝光\* (第 36 页)
- 白平衡微调 (第 50 页)
- 背光补偿 (第 26 页)
- 闪光 (第 34 页)
- MENU/SET (菜单显示 / 设置) (第 16 页)

\*仅 DMC-TZ3

# 1 给电池充电

初次使用前务必充电！（出售前未充电）

准备



- ① 插入电池端子，并将电池装在充电器上  
确保“LUMIX”面朝外。
- ② 连接 AC 电源线
  - AC 电源线不能完全插入到交流输入端子内。如右图所示，会露出一部分。

## 充电指示灯 (CHARGE)

- 打开：正在进行充电（约 120 分钟）
- 关闭：充电结束
- 如果指示灯闪烁的话...
  - 电池温度过高或过低 → 虽然仍然能够给电池充电，但可能会需要稍长一些时间，因为电池变为室温后才能充电。
  - 电池 / 充电器连接器变脏 → 用干布清洁。

## ■ 大致的电池使用寿命

照片的数目：  
270 [300\*<sup>2</sup>] (30 秒间隔) \*<sup>1</sup> (约为 135 [150\*<sup>2</sup>] 分钟)  
\*<sup>1</sup> 基于 CIPA 标准的数值。(第 91 页)  
(如果间隔较长则数目减少—如果为 2 分钟的间隔的话，为 67 [75\*<sup>2</sup>] 张照片)  
播放时间：约 260 [280\*<sup>2</sup>] 分钟  
如果录制间隔较长以及如果频繁使用闪光灯、变焦、增亮 LCD 显示器或在较寒冷气候下使用（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的话，上述数目可能会减少。

\*<sup>2</sup> DMC-TZ2

## 注意

- 在充电过程中或随后的一段时间内电池将会变热。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即使充过电后电池也会耗尽。
- 在室内用充电器给电池充电。
- 切勿拆卸或改装充电器。
- 如果电池使用时间明显缩短的话，请购买新电池。
- 当连接上 AC 电源线时，电池充电器将处于待机状态。只要电源线与电源插座相连接，初级电路总是带电。
- 即使电池未完全用完，也可能再给其充电。

# 2 装入电池和卡

准备



- ① 将相机 ON (打开) / OFF (关闭) 开关设为 OFF (关闭)。
- ② 将解除杆滑动到“OPEN (开启)”处，打开舱盖。
- ③ 将电池和卡完全插进（二者均锁定到位）。
- ④ 关上舱盖。
  - 将解除杆滑动到“LOCK (锁定)”位置。

## ■ 要取出时

- 要取出电池时，将手柄向箭头方向移动。
- 要取出卡时，按下其中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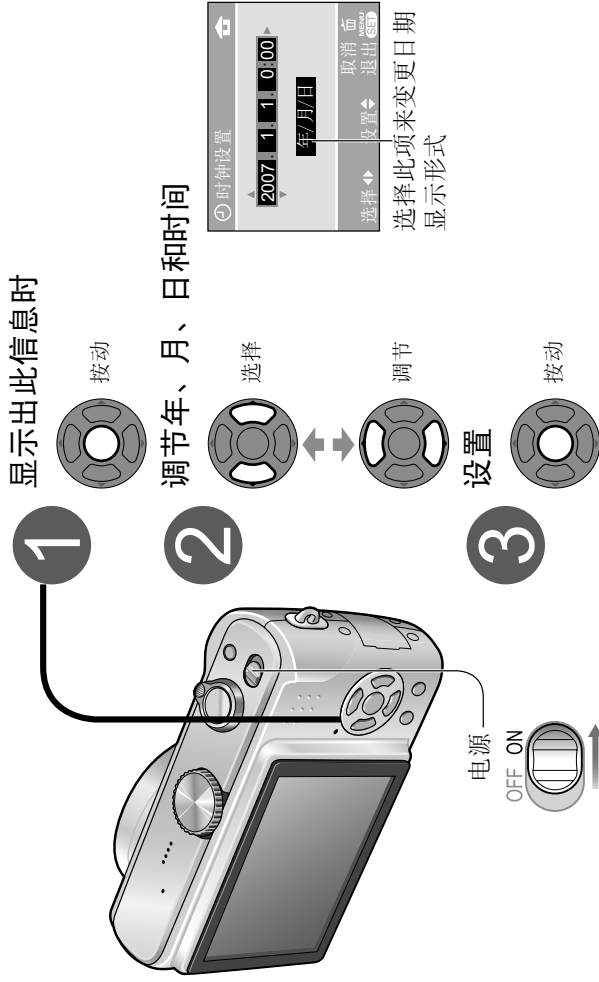
## ■ 兼容的记忆卡 (另售)

- 下列 SD 规格卡（推荐使用 Panasonic 品牌的卡）
  - SD 记忆卡，8MB 至 2GB
  - SDHC 记忆卡（4GB 或以上）的卡不符合 SD 标准。）
- 有关可记录的照片数量 / 时间，请参阅第 92 页
- 有关型号和类型，  
请参阅 <http://panasonic.co.jp/pavc/global/cs>（该网站仅用英语。）
- 多媒体卡（仅静止图像）

## 注意

- 请务必使用 Panasonic 牌正宗电池。
- 如果使用其他电池，本公司将不能保证本产品的质量。
- 当电源为 [ON (打开)] 或状态指示器点亮时切勿取出卡或电池（相机可能不会正常工作或有损坏卡以及所录制内容的可能性）
- 多媒体卡的读写速度与要慢于 SD 记忆卡。使用多媒体卡时，某些功能的性能可能会比广告记载的要慢一些。
- 要将记忆卡远离幼儿放置以免其误咽。

打开电源前请将模式转盘（第 11 页）设为标准图片模式。当初次打开电源时将显示出“请设置时钟”。



● 再次打开电源，确认时间显示。

### ■ 要变更时间设定时

➔ 从 [设置] 菜单（第 16 页）内选择“时钟设置”，进行上述 ② 和 ③ 的操作，然后按 。

### ■ 要设定在海外目的地的当地时间时

➔ “世界时间”（第 49 页）

### 注意

- 未设置时钟则在数码照片冲洗中心打印照片或使用 [打印日期]（第 66 页）时不能打印出正确的日期（第 76 页）。
- 时间将以 24 小时制显示。可设置的年份为 2000 至 2099 年之间。
- 如果将充足电的电池事先装入相机内 24 小时，即使取出电池后，时钟设置仍会被保存约 3 个月。

可获得更多有关此相机的功能

此相机含有许多菜单可用于设定拍摄和播放照片时的设置，可更容易、更有趣地使用相机。特别是 [设置] 菜单具有重要的功能，如时间和电源等。使用前请确认这些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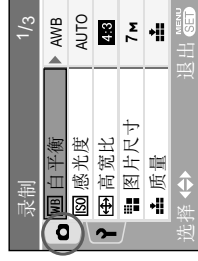
### ■ 可使相机更容易使用（[设置] 菜单）（第 18 页）

- 进行诸如调节时钟和改变蜂鸣音等简易设置。
- 可使用模式（第 11 页）：



### ■ 变更拍摄选项（[录制] 菜单）（第 50 页）

- 进行诸如白平衡、感光度、高宽比和照片尺寸等设置。
- 可使用模式（第 11 页）：



（画面例：DMC-TZ3）

### ■ 图像的使用（[回放] 菜单）（第 64 页）

- 进行使用所拍照片的设置，包括旋转、保护、修剪和打印相片时的简便设置（DPOF）等。
- 可使用模式（第 11 页）：



（画面例：DMC-TZ3）

还有下列菜单：

### ■ 用于进行摄影设置来使其适合某些场景，如夜晚等。

→ [场景] 菜单（第 38 页）

### ■ 可使初学者简便地变更诸如像质等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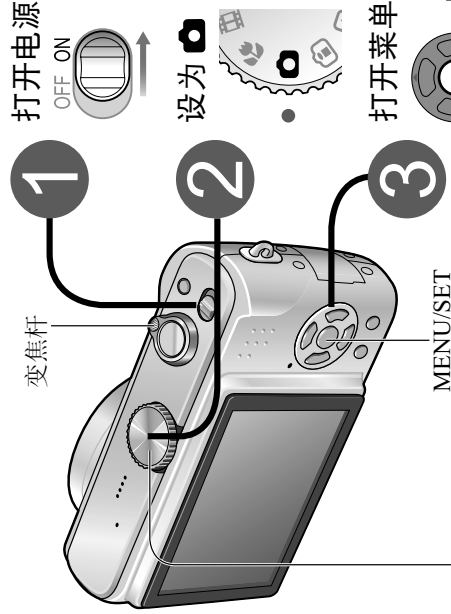
→ [简单模式] 菜单（第 27 页）



# 5 使用菜单

有关 [设置] 菜单、[录制] 菜单和 [回放] 菜单的设置方法说明。  
(画面例: DMC-TZ3)

此处为在 [设置] 菜单中将 [节电] 设置从“5 MIN.(5 分钟)”变更为“2 MIN.(2 分钟)”的说明之例。([节电] 是一种如果某段时间内未进行操作就自动关闭相机的延长电池使用寿命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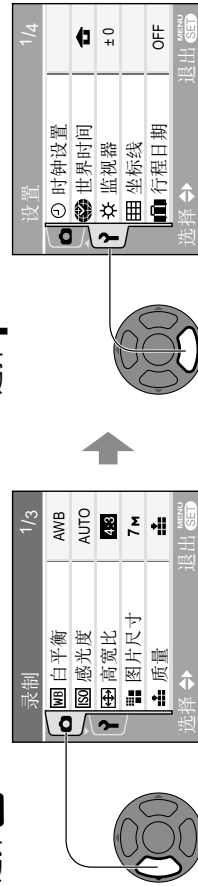
- [设置] 菜单 可使用模式: S0N1 S0N2
- [录制] 菜单 可使用模式: S0N1 S0N2
- [回放] 菜单 可使用模式: S0N1 S0N2

将显示 [录制]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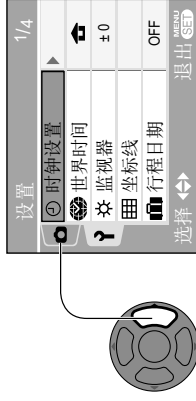


当前显示共三页菜单的第一个页面。(可用变焦杆来切换页面。)

## 4 选择 [设置]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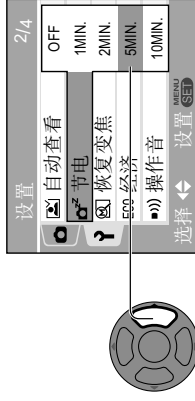
## 5 移动至项目栏 高亮选择 [时钟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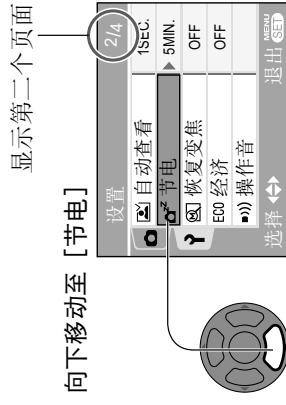
## 6 选择正确的项目 按 ▼ 来移动越过底部的项目



## 7 选择此项目 显示选项设置



## 8 选择此设置



## 9 结束



注意

- 要复原为默认设置时 → [重设] (第 20 页)
- 某些项目可能没有设置选项 (如 [回放] 菜单上的 [旋转]) 或实际显示可能与上述不同 (如 [设置] 菜单上的 [世界时间])。

# 6 使用 [设置] 菜单

准备

- 进行诸如调节时钟、延长电池使用寿命和改变蜂鸣音等一般性相机设置。  
(设置方法→第 16 页)
- 加上外框的选项为默认设置：□

[时钟设置]、[自动查看]、  
用前请务必确认这些设置。

[省电]和 [经济] 对时钟设置和电池使用寿命很重要。使

项目	用途, 操作	设置选项, 注
时钟设置 *1,2	要设置日期和时间时。	● 设置日期 / 月 / 年和时间 (第 14 页)。
世界时间 *1,2	要在海外目的地设置当地时间时 (第 49 页)	✈ (目的地) /  (本国)
监视器 *1,2	要调节液晶显示器的亮度时 (7 个等级)。	-3 · ·  ±0 · · +3
坐标线	要改变拍摄照片时所显示坐标线的图案时。 同时显示坐标线和录制信息或直方图。(第 31 页)。	拍摄信息:  [OFF (关闭)] / ON (打开) 直方图:  [OFF (关闭)] / ON (打开) 模板:  / ● 不能在 [剪贴板] 模式内选择 [模板] (第 58 页)。不能显示录制信息和直方图。 ● 在 [简单模式] 下不显示。
行程日期 *1,2	要记录旅行所经过天数时。	[OFF (关闭)] / SET (设置) (第 48 页)
自动查看	要在拍摄照片后立即自动显示照片时。 ● 选择显示时间 (秒)。 ● [ZOOM (变焦)] 对确认焦点有用。	OFF (关闭) /  1 SEC. /  3 SEC. / ZOOM (变焦) *3 (显示 1 秒钟, 然后在 4 倍变焦下显示 1 秒钟) ● 在 [自拍肖像] 场景模式 (第 40 页)、[自动括号式曝光] *3 (第 36 页)、[连拍] 模式 (第 54 页) 下或带有声频的照片 (第 53、70 页) 时, 不管设置如何进行自动查看。 ● 不能自动查看动态图像。
省电	不使用时自动关闭相机电源。 (节省电池耗电) ● 要复原时: 半按快门钮或再次打开电源。	OFF (关闭) / 1 MIN. (1 分) / 2 MIN. (2 分) /  5 MIN. (5 分) / 10 MIN. (10 分) (启动 [省电] 前设定时间) ● 下列情况下不能使用: 使用 AC 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时、与计算机或打印机连接时、录制和播放动态图像过程中、幻灯播放过程中 (除外: 在幻灯播放暂停时在 “MANUAL (手动)” 播放幻灯片过程中设为 10 分钟) ● 在 [经济] 下固定设置为 “2MIN.”, 在 [简单模式] (第 26 页) 和 [剪贴板] (第 58 页) 下固定设置为 “5MIN.”。
恢复变焦 *1,2	当关闭电源时要记忆变焦比例时。	[OFF (关闭)] / ON (打开) ● 不能保存焦点位置。 ● 当使用 [自拍肖像] 场景模式时被解除而不能设置。
ECO 经济	录制时限定电池的耗电。 (使液晶显示器变暗, 不使用时自动关闭显示器。) ● 在给闪光灯充电过程中显示器将关闭。 ● 显示器关闭时状态指示灯点亮。 ● 要复原时: 按任意按钮。	[OFF (关闭)] / LEVEL 1 (等级 1) (约 15 秒钟无动作后将关闭) / LEVEL 2 (等级 2) (约 15 秒钟或录制后约 5 秒钟无动作后将关闭) ● 下列情况下不能使用: 当使用简单模式、剪贴板模式或交流电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时以及当显示菜单画面或当使用自拍定时器设置或在录制动态图像过程中时。 ● 使用 [增亮 LCD] 或 [高角度] (第 32 页) 时, 液晶显示器不变暗。

# 6 使用 [设置] 菜单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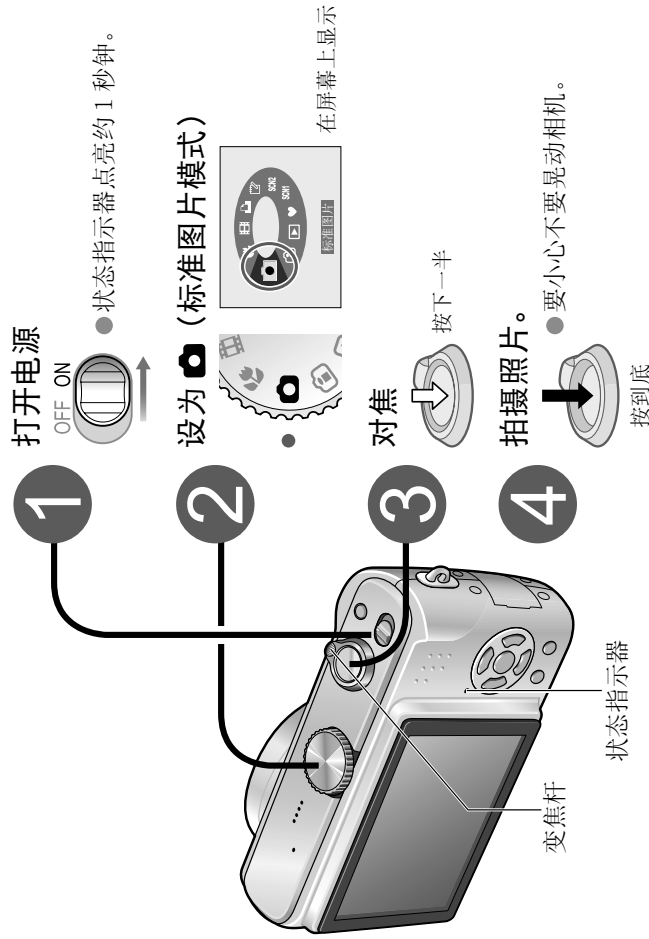
准备

- 加上外框选项为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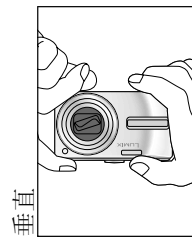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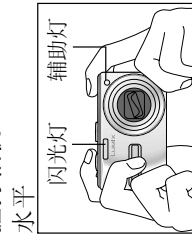
- \*1 设置还反映在 [简单模式] 内 (第 26 页)。
- \*2 设置还反映在 [剪贴板] 模式 内 (第 58 页)。

项目	用途, 操作	设置选项, 注
操作音 *1, 2	要变更操作音或使其静音时。	音量:  (静音) /  (低) /  (高) 音调:  /  /
快门 *1, 2	要更快快门音或使其静音时。	音量:  (静音) /  (低) /  (高) 音调:  /  /
音量 *2	要调节来自扬声器的声音音量时 (7 个等级)。	0 ··· <b>LEVEL3</b> ··· LEVEL6
号码重设 *1	要重设影像文件数目和再次从 [0001] 开始时。 ● 文件数目和文件夹数目 (第 75 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当与电视机连接时, 不能用于调节电视机扬声器的音量。</li> </ul> <p>是 / 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当文件夹号码达到 999 时, 不能重新设定号码。此时, 请将全部需要的照片保存在计算机内, 然后将内置内存或卡予以格式化。(第 73 页)</li> <li>● 要将文件夹号码重设为 100 时: 先将内置内存或卡予以格式化 (第 73 页), 然后用 [号码重设] 重设文件号码。然后在文件夹号码重设画面上选择 [是]。</li> </ul>
重设 *2	要将 [设置] 菜单 (第 18 页) 和 [录制] 菜单项目 (第 50 页) 复位为默认设置时。	<p>重设拍摄设置? (是 / 否) 重设置参数? (是 / 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设置参数会使下列项目被重设: [宝宝] 和 [宠物] 模式中的生日 (第 42 页)、[行程日期] (第 48 页)、[世界时间] (第 49 页)、[恢复变焦] (第 18 页)、[回放] 菜单内的 [收藏夹] (设为 [OFF (关闭)]) (第 65 页)、[旋转显示] (设为 [ON (开)]) (第 66 页) 以及剪贴板菜单 (初始画面) (第 60 页) (设为 [ON (开)])。</li> <li>● 在简单模式菜单只能重设 [操作音]。</li> <li>● 不能重设文件夹号码和时钟设置。</li> </ul>
视频输出	当与电视机等连接时要改变视频输出制式时。(仅 [回放] 模式)	NTSC / <b>PAL</b>
电视高宽比	当与电视机等连接时要改变高宽比时 (仅 [回放] 模式)。	<b>16:9</b> / <b>4:3</b> ● 设置为 <b>16:9</b> 时, 若连接图像电缆 (附件), 照片将在液晶显示器上垂直显示 (第 79 页)。
场景模式菜单	当模式转盘设为 SCN1 或 SCN2 处显示菜单。	<b>OFF (关闭)</b> (使用前面所选择的场景模式) / <b>AUTO (自动)</b> (显示场景菜单) ● 当设为 [OFF (关闭)] 时要显示场景菜单的话: 按 [MENU/SET]。
拨盘模式显示 *1, 2	要在屏幕上显示模式转盘操作时。	<b>OFF (关闭)</b> / <b>ON (打开)</b> (显示)
语言 *1, 2	改变显示语言。	<b>中文</b> / ENGLISH

拍摄照片前请设置时钟 (第 14 页)。



■ 握持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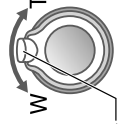


- 切勿遮住闪光灯或辅助灯 (第 10 页)。不要在近距离范围内直视该灯。
- 不要触摸镜头。
- 将两臂紧贴住身体，两腿略分开一些站立。

■ 当显示 [抖动警报] 时

使用光学图像稳定器 (第 37 页)、三脚架或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 对焦范围 (从近距拍摄照片→第 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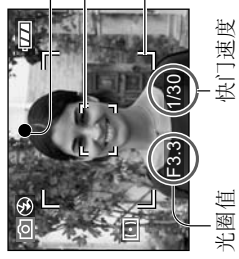
当设为最大广角 (W 侧 (x1)) 时：  
距被摄物至少 50 cm 的距离

当设为最大远拍 (T 侧)  
(当设为最大 T (最大变焦) 时)：  
距被摄物至少 2 m 的距离

■ 使用闪光灯 (第 34 页)

## 对焦

半按快门按钮，确保被摄物位于 AF 区内。



焦点	对焦	未对焦
焦点显示	开*	闪烁
AF 区	绿色	红/白
声音	双声峰鸣音	多声峰鸣音

\*即使此显示保持点亮了，对焦范围外的图像可能仍不能完全对焦。

(如果呈红色的话: 不能获得最佳的曝光→使用闪光灯(第 34 页)或变更[感光度](第 51 页)。)

## 对焦时的问题 (被摄物不在中央等)



① 首先根据被摄物调节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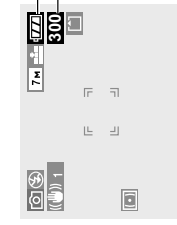
② 返回至所希望的构图

● 如果一开始没有正确调节好的话，要重新对焦。

对焦较难的被摄物 / 环境：

- 快速移动或极为明亮的物体或无对比色的物体。
- 通过玻璃或附近物体发射光线拍摄照片。过暗或有剧烈抖动的映像。
- 当过于靠近物体或同时拍摄远近两处的照片时。

## 确认剩余电池电量和记忆容量



### 剩余电池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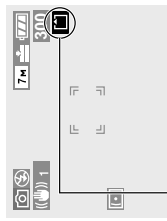
(当液晶显示器关闭时，状态指示器闪烁)  
充电或更换电池 (第 12 页)

- 当使用 AC 适配器时不显示 (DMW-AC5GK, 另售)。

# 1 拍摄照片 (续)

## 照片保存目的地

如果有卡的话，照片将被保存在卡  上，如果没有卡的话，将保存在内置内存  内。



操作时



卡



内置内存

照明红光。

这表示正在进行诸如录制、读取或删除照片等操作。切勿关闭电源或取出电池、卡或 AC 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这可能会使数据损坏或丢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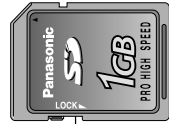
卡

内置内存

- 可在卡和内置内存之间复制照片 (第 73 页)。
- 建议将重要的照片复制到计算机内 (因为电磁波、静电或故障可能造成数据损坏)。

### 卡

- 初次使用前务必要将卡予以格式化 (第 73 页)。
- 如果卡上的开关设为“LOCK”的话，将不能进行格式化、复制以及删除等操作。
- 兼容的记忆卡 → (第 13 页)
- 可记录的照片数量/时间 → (第 92 页)



开关 (LOCK)

### 内置内存 (约 12.7 MB)

- 当没有卡时可做为临时保存目的地使用。
- 可能比卡需要稍长一些时间存取。
- 剪贴板上的照片 (第 58 页) 将被保存到内置内存上。

### 可记录的照片数量估计 (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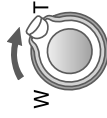
保存目的地	记忆卡 (例)		
	12.7 MB	256 MB	512 MB
照片 (DMC-TZ3)	2	68	135
照片 (DMC-TZ2)	3	81	160
			270
			320
			660

除了卡的容量外，可记录的照片的数目与高宽比设置 (第 51 页)、照片尺寸 (第 52 页) 和质量 (第 53 页) 设置有很大的关系。(有关进一步的细节，请参阅第 92 页)

# 2 用变焦来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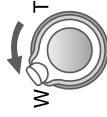
用“光学变焦”可将被摄物放大十倍，用“延伸光学变焦”可放大 15 (13.8<sup>\*</sup>) 倍。“数码变焦”可进一步使此效果增加到 4 倍。(28 至 280 mm: 相当于 35 mm 胶卷相机) <sup>\*</sup>DMC-TZ2 机型

## 放大 (远拍)







转至 T 侧

## 恢复 (广角)



转至 W 侧

### 变焦类型

类型	光学变焦	延伸光学变焦 (EZ)	数码变焦
最大放大率	10 倍	15 倍 <sup>*</sup> , 13.8 倍 <sup>**</sup> , 13 倍 <sup>**1</sup> 12.6 倍 <sup>**1</sup> , 12 倍 <sup>**1</sup> , 11.6 倍 <sup>**2</sup>	40 倍 (包括光学变焦): 10 倍 60 倍 (包括延伸光学变焦): 15 倍
像质	无损失	无损失	因放大而降低
条件	无	选择标记有  的照片的尺寸 (第 52 页)	在 [录制] 菜单内将数码变焦 (第 56 页) 设为 [ON (打开)]
画面显示			显示数码变焦区域  在数码变焦区域内半按快门时，AF 区域将变大

<sup>\*</sup>1 仅 DMC-TZ3、<sup>\*\*2</sup> 仅 DMC-TZ2 (变焦比率取决于高宽比和图片尺寸。)

### 何谓延伸光学变焦 (EZ) ?

例如，如果设为 [3M EZ] (相当于 3 百万像素) 的话，将只能拍摄 7M (相当于 720 万像素) <sup>\*\*3</sup> 区域的中央 3M 尺寸部分，这意味着图像可进一步放大。

### 进入数码变焦区域内

一旦条停止在数码变焦区域前，继续握持变焦杆或松开一次再推动。



条将停止片刻

### 重新呼出电源关闭时的变焦倍率 [恢复变焦] (第 18 页)

- 画面上条内所示的放大倍率为估测值。
- 调节变焦后调节焦点。
- 在调节变焦过程中切勿阻碍镜头筒 (第 10 页) 的移动。
- 在录制动态图像过程中不能调节变焦。
- 如果拍摄近处被摄物的广角照片的话，可能会产生较大的失真，而如果用过大的远拍变焦拍摄的话，则被摄物的轮廓就可能带上更多的颜色。
- 转动变焦杆时相机可能发出噪音和振动，但这并非故障。
- 使用延伸光学变焦时，在达到最大 W (1 倍) 附近变焦移动可能会停止片刻，这并非故障。
- 当使用数码变焦时，光学图像稳定器效果可能不明显。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此模式设计为使初学者就能拍摄照片。仅显示主要功能和菜单项目。

- 1 设为简单模式 (按下MENU/SET)
- 2 对焦 (按下快门一半)
- 3 拍摄照片 (按下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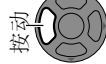
下列功能的设置将被锁定。

项目	设置
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关闭/10 秒钟
省电 (第 18 页)	5 分
稳定器 (第 37 页)	MODE1 (模式 1)
白平衡 (第 50 页)	AWB
感光度 (第 51 页)	☺*1
测光模式 (第 53 页)	[ ]
AF 模式 (第 54 页)	□
AF 辅助灯 (第 56 页)	ON (打开)
色彩模式 (第 57 页)	NATURAL (标准)

\*1 与 [智能 ISO] 模式 (第 46 页) 中的 [ISO 上限] “800” 设置相同。

\*2 仅 DMC-TZ2

### 背光补偿 (仅适用于 [简单模式])



当背景有灯光时可防止被摄物黯淡。

- 要取消补偿时：再次按 ▲。
- 建议使用闪光灯 (强制闪光开) (第 34 页)
- 当在 [简单模式] 之外的模式时，请用“曝光”调节 (第 36 页)。

补偿启动工作时显示。

### [简单模式] 菜单

用菜单来变更诸如像质和操作音等设置。

- 1 显示 [简单模式] 菜单 (按下MENU/SET)
- 2 选择所希望的项目 (画面将显示蜂鸣音设置的变更)
- 3 选择所希望的设置 (按下方向键)
- 4 结束 (按下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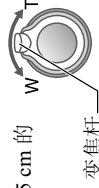
● 加上外框的选项为默认设置：

项目	设置
图片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NLARGE (放大) (4:3, 7M <sup>*1</sup> , 微细): 打印 8" × 10" 尺寸、信纸尺寸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 6" / 10 × 15 cm (厘米)*2 (3:2, 2.5M EZ, 标准): 打印普通尺寸。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sup>*2</sup> (4:3, 0.3M EZ, 标准): 供添加到电子邮件或在网页上使用。
自动查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闭 / <input type="checkbox"/> 打开: 拍摄后显示照片约 1 秒钟
操作音 <sup>*3</su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闭 / <input type="checkbox"/> 低 / <input type="checkbox"/> 高
时钟设置 <sup>*3</sup>	变更日期和时间 (第 14 页)

\*1 DMC-TZ2 机型为 6M。\*2 可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第 25 页)。

\*3 设定变更将被反映到其他模式。

● 焦点范围  
最大广角: 距被摄物至少 5 cm 的距离  
最大远拍: 距被摄物至少 1 m 的距离 (所显示的 TELE 图标)



- 闪光灯可设为 [自动/红眼降低] 或 [强制闪光关] (使用背光补偿时为 [强制闪光开] 或 [强制闪光关])。
- 有关可记录的照片数量，请参阅第 92 页。

# 基本操作 4 立即查看照片 (查看)

当处于拍摄模式下也可确认照片 (SCN1 SCN2)。)

**1** 显示照片

- 最新拍摄的照片将被显示约 10 秒钟。
- 拉近：按 **▼** 或半按快门。
- 要查看前一张或下一张照片时：按 **◀▶**

**2** 放大照片 (4 倍 / 8 倍)

W T  
转至 T 侧

**立即删除**

**1** 显示照片时

**2** 选择 [是]

以橙色高亮选择 [是]

**要删除数张或全部时** (第 30 页)

**要显示肖像表内的肖像照片时** (第 66 页)

**注意**

- 删除的照片不能复原。
- 动态图像不同以这种方式查阅。在 [回放] 模式下查看 (第 62 页)。

# 基本操作 5 查看照片 (播放)

未装入卡时,将由内置内存播放照片。(剪贴板照片仅能在[剪贴板]模式下播放(第 59 页)。)

**1** 放大  
按列表查看 (第 61 页)

**2** 滚动照片

前一张 下一张

文件号码

照片号码

2007. 3.15 10:00

100-0007 1/3

变更信息显示 (第 31 页)

删除 (第 30 页)

● 最后一张照片后返回到第一张照片。

## 要快进 (快倒) 时

持续按压直至至所希望的照片号码显示出为止

- 持续按压可加快照片滚动速度。
- 当使用“查看”(第 28 页)或“多张播放”(第 61 页)时不能使用。

## 要放大时 (播放变焦)

W T  
转至 T 侧

2X 4XC 删除

当前变焦位置 (将显示 1 秒钟)

- 变焦比: 1 倍 / 2 倍 / 4 倍 / 8 倍 / 16 倍
- 要变焦时: 将杆转向 W 侧
- 移动变焦位置: **▲▼**
- 放大照片将降低显示像质。

当前变焦位置 (将显示 1 秒钟)

## 要按列表播放时

## 要垂直显示照片

## 要打印时

- 使用自己的打印机时:
  - 直接连接 → (第 76 页)
  - 经由计算机连接 → (第 74 页)
  - 在照片冲洗店 → 将卡交给店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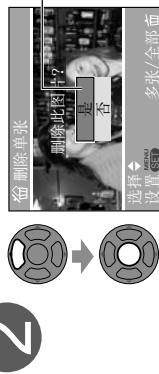
# 6 删除照片

基本操作

设为回放模式 。如果插入卡的话从卡上或未插入卡时从内置内存上删除照片。  
要删除剪贴板照片时，请设为剪贴板模式 .

## ■要删除 1 张照片时

### 1 显示照片时 (第 2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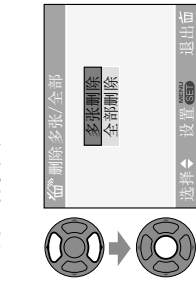


选择 [是]

以橙色高亮选择 [是]

## ■要删除多张照片 (最多 50 张) 或全部照片时

### 1 选择删除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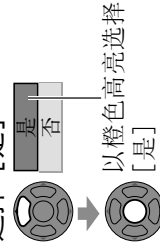


选择要删除的照片 (重复进行此操作)



要取消时：再次按

### 2 选择 [是]



以橙色高亮选择 [是]

### 3 要取消时

要取消 [全部删除] 或 [除★外全部删除] 时，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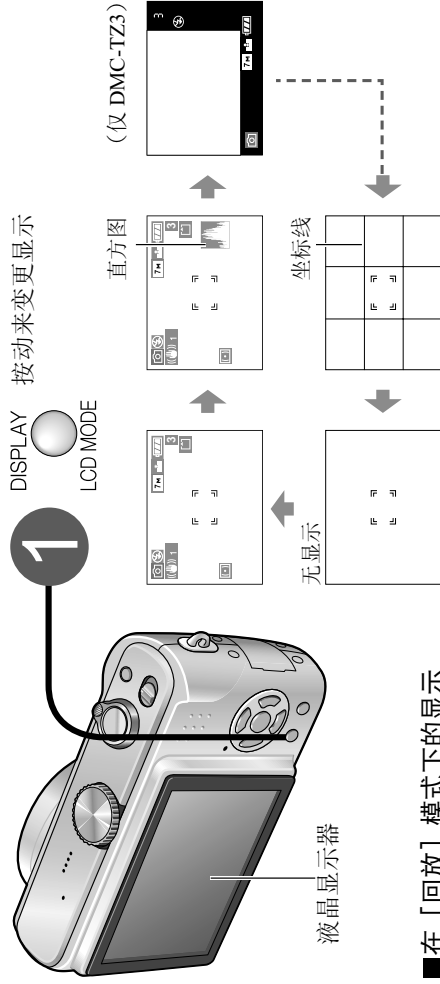
## 注意

- 删除的照片不能复原。
- 删除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
- 要使用充足电的电池或 AC 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 从内置内存删除全部照片时，被删除的照片根据模式而不同。
- 回放模式 ：除剪贴板照片外，内置内存中的所有照片
- 如果 [收藏夹] (第 65 页) 设置为 ON (打开) 的话，可进行 (除★ (收藏夹) 外全部删除)。
- 剪贴板模式 ：全部剪贴板照片
- 在下列情况下不能删除照片：
  - 被保护的的照片 (第 69 页) (删除前解除保护)
  - 卡开关位于“锁定”处。
  - 照片不是 DCF 标准 (第 90 页)
- 根据所删除照片的数目，可能会需要一定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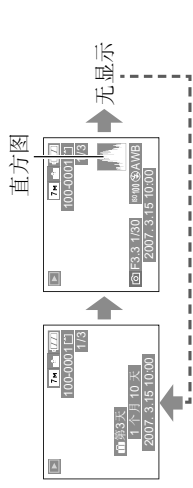
# 1 变更拍摄信息显示

高级 (拍摄)

变更诸如直方图等液晶显示器上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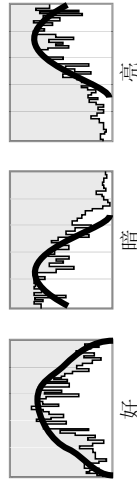
## ■在 [回放] 模式下的显示



## ■直方图

将被摄物的亮度显示为图形，有益于进行曝光补偿 (第 36 页) 等。所示的显示为估测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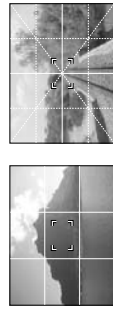
- 如果与播放时的直方图不一样的话，例如当用闪光灯或在暗处拍摄时。
- 拍摄和回放时的直方图或与图像编辑软件制作的直方图不同。



## ■坐标线

拍摄时的平衡和构图参考。

- [坐标线] 设置 (第 1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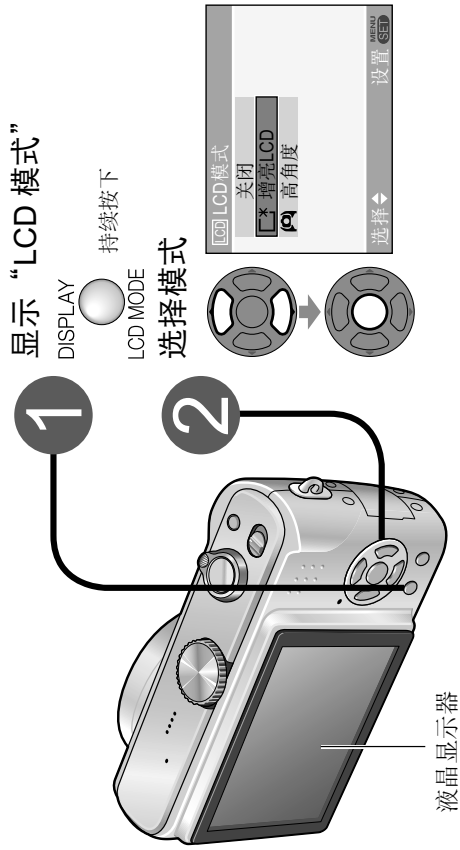


## 注意

- 在菜单 (第 15 页) 显示过程中不能改变显示。
- 在 [简单模式] 下，显示仅能切换开和关。
- 在 [简单模式] (第 26 页)、[动态影像] 模式 (第 47 页) 或 [剪贴板] 模式 (第 58 页) 下不能显示直方图。



当从高处或在明亮的室外条件下拍摄照片时，使液晶显示器更容易观看。



显示“LCD模式”

持续按下  
DISPLAY  
LCD MODE

选择模式

液晶显示器

增强 LCD

使屏幕比平时更亮（供室外使用）。

高角度

当从高处拍摄照片时使屏幕更容易观看。  
（较难从前面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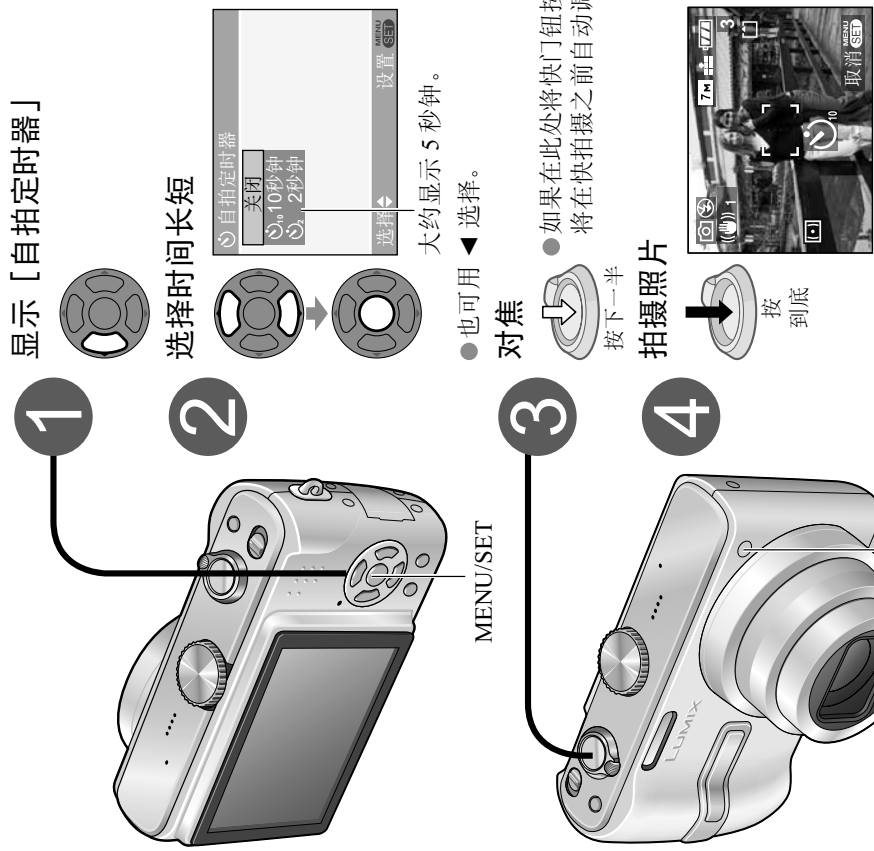
关闭：标准



注意

- 当关闭电源（包括「省电」）时，「高角度」将被取消。
- 如果反光使画面不易看清，请用手等遮蔽阳光。
- 在下列情况下不能使用「高角度」。
- 简单模式
- 回放模式
- 打印模式
- 在菜单画面显示过程中
- 在查阅照片时
-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 30 秒钟未进行操作的话，「增强 LCD」将无效。（可按任何按钮来恢复亮度）
- “LCD 模式”下的屏幕亮度 / 色彩对所拍摄的照片没有影响。

当按快门按钮时，通过将自拍定时器设为 2 秒钟也可有效地纠正抖动。



显示「自拍定时器」



选择时间长短



大约显示 5 秒钟。

也可用 ◀ 选择。

对焦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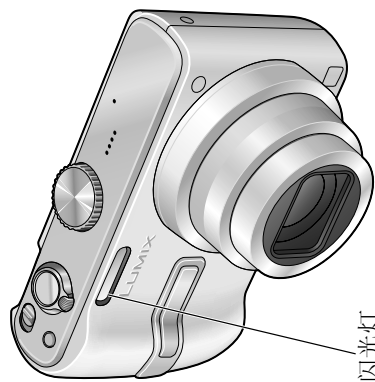
按到底

- 自拍定时器指示器将闪烁，当过了所选择的时间后将拍摄照片。
- 在操作过程中要取消时：按 [MENU/SET]

注意

- 此功能不能用于「水中」场景模式或「动态图像」模式。
- 在某些模式下，仅能选择 [2 秒钟] 或仅能选择 [10 秒钟]。
- 简单模式：[10 秒钟]
- 剪贴板模式、场景模式 [自拍肖像]：[2 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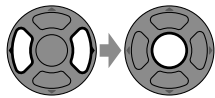
# 高级 (拍摄) 4 用闪光灯拍摄照片



## 1 显示 [闪光]



## 2 选择所希望的类型



闪光灯

- 切勿用手遮盖住。切勿从近距离范围 (几厘米) 直视。
- 切勿将物品靠近 (热和光均可损坏该物品)。

### ■ 类型

类型, 操作	适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FA</b> 自动</li> <li>● 自动开 / 关</li> </ul>	普通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FA</b> 自动 / 红眼降低</li> <li>● 自动开 / 关</li> <li>● 防红眼</li> </ul>	拍摄位于暗处的被摄物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强制闪光灯开</li> <li>● 一直使用闪光灯</li> </ul>	用背光或明亮光线下拍摄照片 (如闪光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FA</b> 强制闪光灯开 / 红眼降低 (仅供“派对”和“烛光”场景模式使用 (第 42 页))</li> <li>● 一直使用闪光灯</li> <li>● 防红眼</li> </ul>	在夜景下拍摄被摄物照片 (建议使用三脚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S</b> 慢速同步 / 红眼降低</li> <li>● 自动开 / 关</li> <li>● 防红眼</li> <li>● 减慢快门速度拍摄更明亮的照片</li> </ul>	在禁止使用闪光灯之处

- 当使用红眼降低时, 将发出两次闪光。切勿移动直至第二次闪光结束为止。根据人不同效果可能有异。
- 快门速度如下:
  - **FA**, **FA**, **FA**, **FA**: 1/30 至 1/2000
  - **S**, **S**: 1/8 (用慢速快门设置变更 (第 56 页)) 至 1/2000

可使用类型根据在何种模式下使用不同。

### ■ 各种模式下的可使用类型 (◎: 默认设置)

模式	场景模式														
	人像	自拍	笑脸	宠物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运动
<b>FA</b>	○	○	○	○	○	○	○	○	○	○	○	○	○	○	○
<b>FA</b> ◎	○	○	○	○	○	○	○	○	○	○	○	○	○	○	○
<b>FA</b>	○	○	○	○	○	○	○	○	○	○	○	○	○	○	○
<b>FA</b> ◎	○	○	○	○	○	○	○	○	○	○	○	○	○	○	○
<b>FA</b> ◎	○	○	○	○	○	○	○	○	○	○	○	○	○	○	○
<b>FA</b> ◎	○	○	○	○	○	○	○	○	○	○	○	○	○	○	○

- 在动态影像模式 **AV** 和场景模式 **AV**、**AV**、**AV**、**AV**、**AV**、**AV**、**AV**、**AV** 下不能使用。
- 当改变拍摄模式时闪光设置可能会改变。
- 改变场景模式时, 场景模式中的闪光设置会复原为默认设置。
- \* 当使用背光补偿时 (第 26 页), 仅可选择 **FA** 或 **FA**。

### ■ 根据 ISO 感光度 ([感光度]) (第 51 页) 和变焦 (第 25 页) 的对焦范围

自动	最大广角: 0.6 至 4.2 m	最大远拍: 1.0 至 2.8 m
ISO100	最大广角: 0.6 至 1.6 m	最大远拍: 1.0 至 1.1 m
ISO200	最大广角: 0.6 至 2.3 m	最大远拍: 1.0 至 1.5 m
ISO400	最大广角: 0.6 至 3.3 m	最大远拍: 1.0 至 2.2 m
ISO800	最大广角: 0.8 至 4.7 m	最大远拍: 1.0 至 3.1 m
ISO1250	最大广角: 1.0 至 4.7 m	最大远拍: 1.0 至 3.1 m

- 如果在近距离使用闪光灯而不使用变焦 (靠近最大广角) 的话, 照片的边缘可能会变得略微暗。用一小的变焦可解决此问题。

### ■ 使用智能 ISO (第 46 页) 时的最大 ISO 感光度 ([ISO 上限]) (第 51 页) 和对焦范围

ISO400	最大广角: 0.6 至 3.3 m	最大远拍: 1.0 至 2.2 m
ISO800/ISO1250	最大广角: 0.6 至 4.2 m	最大远拍: 1.0 至 2.8 m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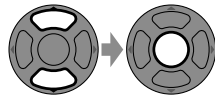
- 在半按快门钮时, 如果要使用闪光, 则闪光类型标记 (如 **FA**) 将变为红色。
- 如果这些标记正在闪烁 (闪光灯充电) 的话, 将不能拍摄照片 (如 **FA**)。
- 闪光不足可能是由于曝光或白平衡设置不正确。
- 用高快门速度不能完全获得闪光效果。
- 如果电池电量较低或连续使用闪光灯次数多的话, 闪光灯充电可能需要一定的时间。
- 使用 [经济] 模式 (第 18 页) 时, 发出闪光时液晶显示器将关闭。

当不能获得足够的曝光时,请校正曝光(如果物体和背景的亮度不同等时)。根据亮度不同,有时可能不能工作。

## 1 显示 [曝光]



## 2 选择某个数值



- 补偿值将显示在屏幕左下方。(见 [+1/3] 等)

## ■ 自动括弧式曝光 (仅 DMC-TZ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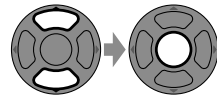
以不同的曝光连续拍摄三张照片。曝光补偿后,补偿值为标准值。

## 1 显示 [自动括弧式曝光]



按数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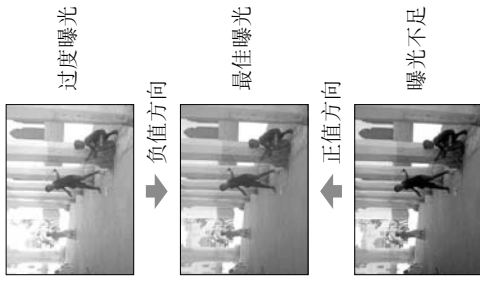
## 2 选择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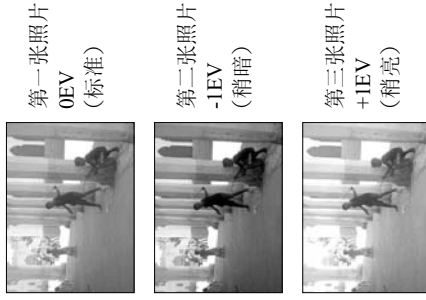
设置曝光补偿后会显示数值。

- 使用闪光灯时或当仅剩能拍摄 2 张的容量时,不能使用此功能。
- 当设为 [自动括弧式曝光] 时, 将显示在屏幕的左侧。
- 当关闭电源时设置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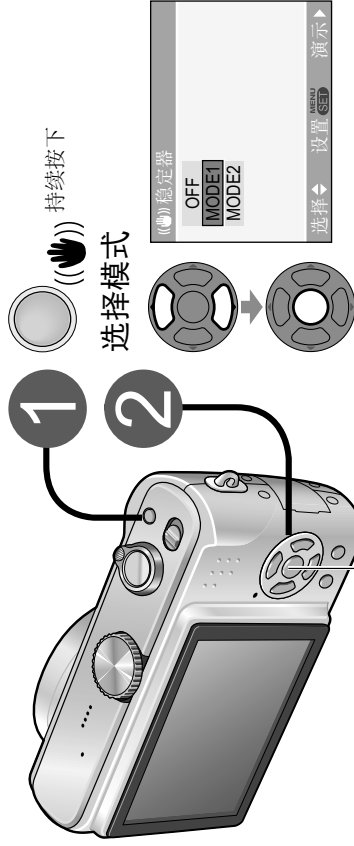
- 曝光补偿之例



- 例如用 ±1EV 的自动括弧式曝光



自动检测并防止抖动。  
在 [简单模式] (第 26 页) 或在场景模式 [自拍肖像] (第 40 页) 和 [星空] (第 44 页) 下不能改变设置。



MENU/SET

MODE1: 持续进行  
(模式 1) (显示器中图像稳定、便于决定构图)

- 在下列情况下光学图像稳定器可能会变无效:

- 剧烈的抖动
- 高度的变焦比例 (数码变焦; 第 25 页)
- 快速移动的物体
- 室内或暗处 (因较慢的快门速度)

MODE1

MODE2: 在快门按钮瞬间进行校正  
(模式 2) (比 MODE1 (模式 1) 更有效)

MODE2

OFF: 无抖动校正而拍摄照片

OFF

## ■ 要查看抖动 / 移动检测示范画面时

抖动度和物体移动度以图显示。(推测)

大 ← 小 → 大



- 在演示过程中不能拍摄和变焦。

- 根据移动检测的自动 ISO 感光设置仅在使用 [智能 ISO] (第 46 页) 和场景模式 [运动] (第 40 页)、[宝宝] 和 [宠物] (第 42 页) 下有效。

- 对有对比颜色的物体用移动检测示范。

## 7 根据场景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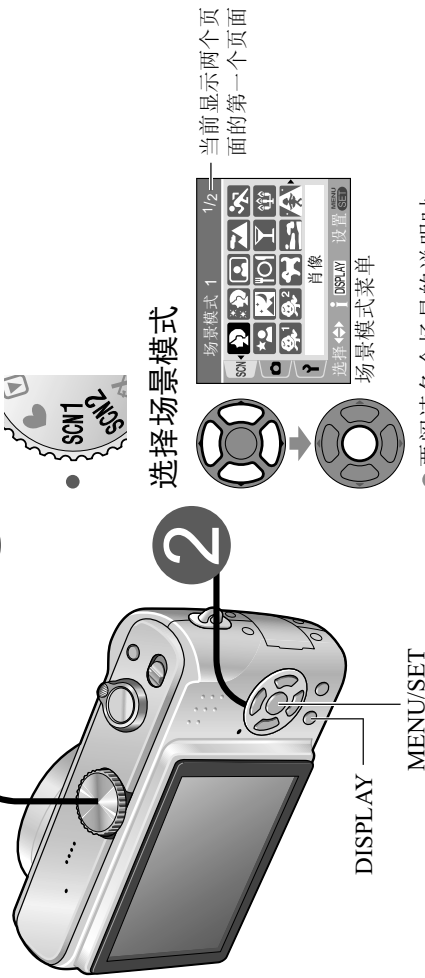
使用 [场景模式] 可供在某些场景以最佳的设置拍摄照片。(曝光、色彩等)

### 1 设为“SCN1”或“SCN2”

- 可各从中同样选择 20 个场景。



### 2 选择场景模式



- 要阅读各个场景的说明时：  
选择场景模式，按“DISPLAY（显示）”。

### ■ SCN1 和 SCN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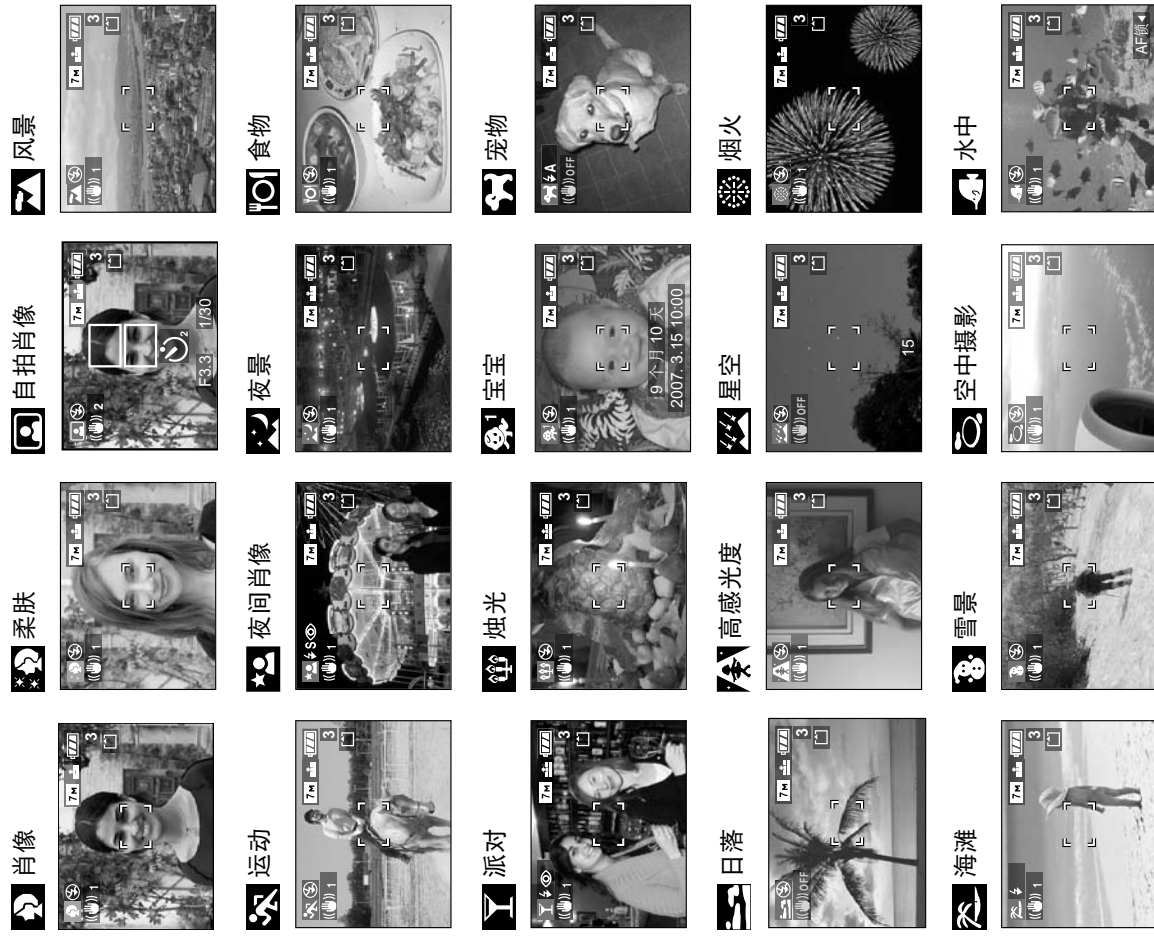
使用 [场景模式] 时，相机会记忆前面所选择的场景模式。例如，如果 SCN1 被设为“夜景”、SCN2 被设为 [夜间肖像] 的话，可根据是否照片中有人物来在两个设置之间简便地进行切换。

- 要立即使相机能够拍摄照片时（无自动场景菜单显示）
  - ① 显示 [设置] 菜单（第 16 页）
  - ② 选择 [场景模式菜单]（第 20 页）并将其设为 [OFF（关闭）]。
- 要显示场景菜单时：按 [MENU/SET]













#### 注意

- 选择与实际场景不适合的场景模式可能会影响照片的色彩。
- 可用 [曝光]（第 36 页）来调节亮度（除 [星空] 模式外）。
- 具体设置可在 [录制] 菜单内进行调节（第 50 页）。（除 [感光度]、[测光模式] 和 [色彩模式] 外）
- 对于某些场景模式不能进行特定的设置。
- 可设置下列模式的 [白平衡]。
  - [肖像]、[柔肤]、[自拍肖像]、[运动]、[宝宝]、[宠物] 和 [高感光度]。
 （当改变场景时，设置将复原为 [AWB]。）
- 可使用闪光灯根据场景模式不同而异（第 34 页）。
- 当改变场景模式时，场景模式闪光灯设置将重设为初始设置。
- 在 [夜间肖像]、[夜景]、[星空] 和 [烟火] 场景模式时呈灰色显示的框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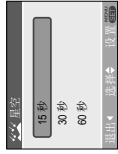










## 场景类型



● 有关各场景模式的功能和提示，请参阅第 40 至 45 页。

场景	用途, 功能	提示, 注	主要固定的设置
 肖像	可改善在明亮光线下所拍摄人物的肤色, 使其显得更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尽可能地靠近被摄物站立。</li> <li>● 变焦: 尽可能远拍 (T 侧)</li> </ul>	感光度: 尽可能远拍
 柔肤	使明亮的室外阳光下的肤色更加柔和 (上半身肖像照片)。 ● 根据亮度不同效果也不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尽可能地靠近被摄物站立。</li> <li>● 变焦: 尽可能远拍 (T 侧)</li> </ul>	感光度: 尽可能远拍
 自拍肖像	给自己拍照。 ● 半按快门按钮 → 自拍定时器指示器点亮 → 将快门按钮按到底 → 查看 (如果自拍定时器指示器闪烁的话, 表示焦点没有对好) ● 拍摄带有声频的照片 (第 53 页) (拍摄过程中的自拍定时器指示器将点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焦点: 30 至 70 cm (最大广角)</li> <li>● 不要用变焦 (难以对焦)。 (变焦自动变为最大广角)</li> <li>● 建议使用 2 秒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li> </ul>	稳定器: MODE2 (模式 2) AF 模式:  9 区域 AF 辅助灯: OFF (关闭) 自拍定时器: 关闭 / 2 秒钟 恢复变焦: OFF (关闭)
 风景	拍摄较宽且较远的被摄物的清楚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站在至少 5 m 以外。</li> </ul>	闪光:  强制闪光关 AF 辅助灯: OFF (关闭)
 运动	拍摄诸如体育运动等快速移动场景的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站在至少 5 m 以外。</li> </ul>	感光度: ISO 上限: ISO800 (与 [智能 ISO 模式]  (第 46 页) 相同) 慢速快门: 不能设定 数码变焦: 不能设置
 夜间肖像	以接近实际亮度拍摄人物和夜景的照片。 ● 在黯淡场景下干扰可能看起来更明显。 ● 拍摄照片后快门可能会保持关闭约 1 秒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被摄物应至少一秒钟不要移动</li> <li>● 使用闪光灯。</li> <li>●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li> <li>● 请站在 1.2 至 5 m (最大 W (广角) 时, 推荐 1.5 m) 以外。</li> </ul>	连续 AF: OFF (关闭)
 夜景	拍摄夜景的清晰照片。 ● 在黯淡场景下干扰可能看起来更明显。 ● 拍摄照片后快门可能会保持关闭最长达 8 秒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站在至少 5 m 以外。</li> <li>● 在 8 秒钟内切勿移动。 (快门速度: 最大 8 秒)</li> <li>●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li> </ul>	闪光:  强制闪光关 连续 AF: OFF(关闭)/AF 辅助灯: OFF(关闭) 感光度: ISO100 慢速快门: 不能设定
 食物	拍摄食品的自然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焦点: 最大广角: 5 cm 以上 最大远拍: 1 m 以上</li> </ul>	—

场景	适用, 功能	提示, 注	主要固定的设置
 派对	可使诸如婚礼等室内庆典活动照片中的被摄物和背景明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站在约 1.5 m 以外。</li> <li>● 变焦: 广角 (W 侧)</li> <li>● 使用闪光灯。</li> <li>●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器。</li> </ul>	—
 烛光	营造出房间内充满烛光的气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焦点: 最大广角: 5 cm 以上 最大远拍: 1 m 以上</li> <li>● 不要使用闪光灯。</li> <li>●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器。</li> </ul>	—
 宝宝	使用弱闪光灯会增加肤色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记录年龄时: 生日设置: 选择 [显示年龄], 然后按 [MENU/SET]。 ① 选择 [生日设置]。</li> <li>② 用 ▲▼▶◀ 设置生日, 然后按 [MENU/SET]。 ([宝宝 1] 和 [宝宝 2] 可分别设置。)</li> <li>● 生日的日期可显示为 [0 个月 0 天]。</li> <li>● 要重设时: 从设置菜单选择 [重设] (第 20 页)。</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焦点: 最大广角: 5 cm 以上 最大远拍: 1 m 以上</li> <li>● 设置此模式后, 可显示年龄约 5 秒钟。</li> <li>● 根据语言设置不同年龄显示方式也不同。</li> <li>● 拍摄后不能加上年龄显示。</li> <li>● 当使用所附的软件 (第 9 页) 从计算机打印时, 可打印年龄。</li> <li>● 利用 [打印日期] 可将年龄打印在照片上 (第 66 页)。</li> </ul>	感光度: ISO 上限: ISO400 (与 [智能 ISO 模式]  (第 46 页) 相同) 数码变焦: 不能设置
 宠物	拍摄照片时记录宠物的年龄。 设置方法与 [宝宝] (上述) 的设置方法相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F 辅助灯] 的默认设置为 [OFF (关闭)]。</li> <li>● 其他与 [宝宝] (上述) 的相同</li> </ul>	与 [宝宝] (上述) 的相同。
 日落	拍摄诸如黄昏场景时的清晰照片。	—	闪光灯:  强制闪光灯 AF 辅助灯: 关闭 感光度: ISO100
 高感光度	防止在黯淡的室内条件下被拍摄物模糊不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因感光度较高, 照片可能会显得略微粗糙一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焦点: 最大广角: 5 cm 以上 最大远拍: 1 m 以上</li> </ul>	闪光:  强制闪光 感光度: ISO3200 不能使用延伸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

场景	适用, 功能	提示, 注	主要固定的设置
 星空 <p>拍摄星空或黯淡景物的清晰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快门速度设置</li> <li>① 用 <b>▲</b> 选择, 然后按 <b>②</b> 按快门按钮。</li> </ul>  <p>在较暗条件下拍摄时, 请设置较长的快门速度。</p>  <p>倒计时开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务必使用三脚架。</li> <li>● 建议使用自拍定时器。</li> <li>● 切勿移动相机直至倒计时结束。</li> <li>● 要改变快门速度时, 按 [MENU/SET], 然后按 <b>▶</b>, 再选择 [星空]。</li> <li>● 不能使用 [曝光]、[自动括弧式曝光] (仅 DMC-TZ3) 和 [连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  强制闪光关</li> <li>● 录音: OFF (关闭)</li> <li>● 连续 AF: OFF (关闭)</li> <li>● 稳定器: OFF (关闭)</li> <li>● 感光度: ISO100</li> <li>● 慢速快门: 不能设定</li> </ul>	
 烟火 <p>拍摄夜空中烟火的清晰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快门速度可设为 1/4 秒或 2 秒 (如果几乎没有抖动或如果光学图像稳定器设为 [OFF (关闭)] 的话)。(当不使用曝光补偿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站在至少 10 m 以外。</li> <li>● 建议使用三脚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  强制闪光关</li> <li>● 感光度: ISO100</li> <li>● 连续 AF: OFF (关闭)</li> <li>● AF 辅助灯: OFF (关闭)</li> </ul>	
 海滩 <p>不会使被摄物黯淡而凸显出天空和大海的蔚蓝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小心沙子和海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较低的温度下电池的使用寿命将会缩短。</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  强制闪光关</li> <li>● AF 辅助灯: OFF (关闭)</li> </ul>
 雪景 <p>可显现出滑雪坡地雪景和山岭风光的自然色彩。</p>	<p>拍摄从飞机窗口俯视的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当对焦点后, 要使相机与对比色区域呈一定的角度。</li> <li>● 确认飞机内的景物有没有反射在窗口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  强制闪光关</li> <li>● AF 辅助灯: OFF (关闭)</li> </ul>
 水中 <p>在水中获得自然的色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务必使用防水盒 (DMW-MCTZ3, 另售)。</li> </ul>	 <p>AF 锁 (固定焦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于快速移动被摄物, 请与 AF 区对好, 然后按 <b>◀</b> (AF 锁定)。</li> <li>● 再次按 <b>◀</b> 来解除。</li> <li>● 用 “白平衡微调调节” 来调节红蓝水平 (第 50 页)。</li> <li>● 焦点: 最大广角: 5 cm 以上 最大远拍: 1 m 以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拍定时器: 不能使用</li> </ul>

避免较暗处或快速移动被拍摄物的照片模糊不清

感测被拍摄物的移动，按照亮度设置最佳 ISO 感光度 and 快门速度。

1 设为



■ 对于室内移动被摄物...

增加感光度和快门速度来避免被拍摄物模糊不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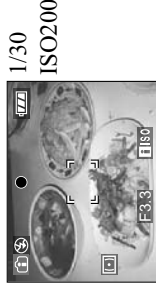


2

拍摄照片 (第 2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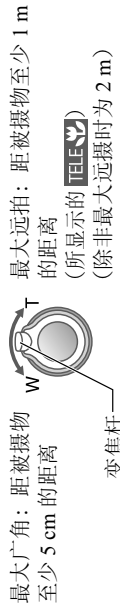
■ 对于室内固定被摄物...

降低感光度来避免干扰。



- 也可设定为 ISO 感光度最大水平 (第 51 页, [ISO 上限])。如果最大水平设为“800”或“1250”的话，当使用闪光灯时将会减低至“640”。
- 如果被摄物过小，位于屏幕的边缘或在按下快门的同时开始移动的话，将不能检测出被摄物的移动 (当将按钮按到底时)。
- 根据亮度和移动速度不同，可能会出现模糊不清。
- 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第 25 页) 和“慢速快门” (第 56 页)。

■ 在微距模式和智能 ISO 模式下的对焦范围



拍摄花等特写照片

1 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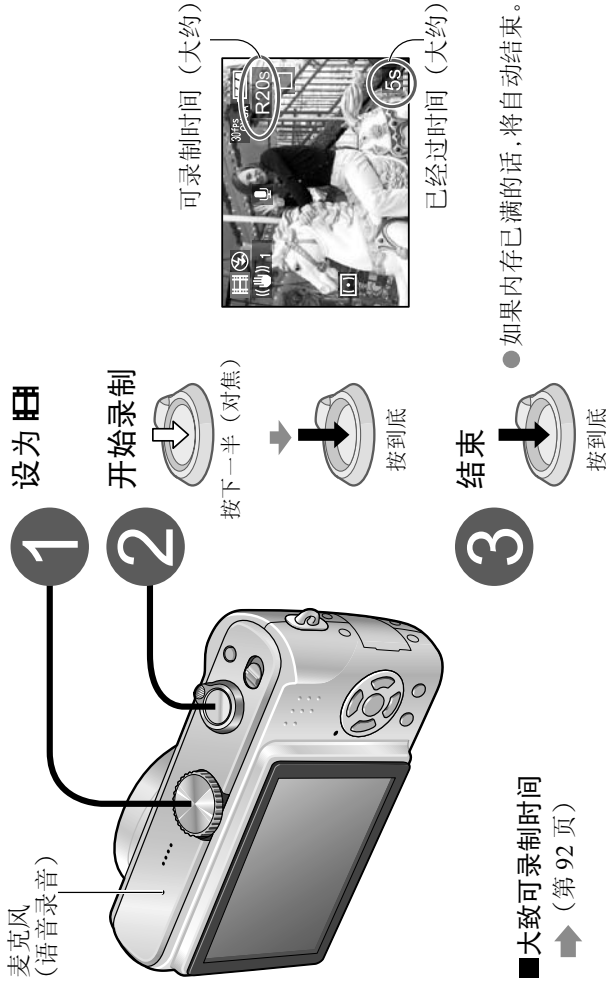
拍摄照片 (第 22 页)

- 建议使用三脚架、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和闪光灯“强制闪光关” (第 34 页)。
- 如果被摄物离相机近的话，因大大地减少了对焦余地，所以对好焦点点后移动相机会使所拍照片对焦不良。
- 照片边缘的分辨率可能会降低。

■ 从较远处拍摄特写照片 (远拍特写功能)

变焦至最大远拍处来从至少 1 m 之处拍摄脚下地面处的花卉或无法接近动物的特写照片。在变焦后半按快门按钮来对焦。因会容易出现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

录制动态图像和声音 (不能录制没有声音的动态图像)。



■ 大致可录制时间

■ 高宽比和画质

设定 [图片模式] (第 52 页) 前设定 [高宽比] (第 51 页)。

高宽比	图片模式	图像大小	帧 / 秒
4:3	30fps VGA*	640×480	30 / 秒
	10fps VGA		10 / 秒
	30fps QVGA	320×240	30 / 秒
	10fps QVGA (用于添加到电子邮件上)		10 / 秒
16:9	30fps 16:9*	848×480	30 / 秒
	10fps 16:9		10 / 秒

\* “30fps”：用于顺畅移动的动态图像

\* “10fps”：用于较长的动态图像

\* 建议使用至少 10MB/秒的卡 (由包装上标记等所示)。

● 仅能将 QVGA 格式的动态图像录制到内置内存上。

注意

- 拍摄动态图像时不能使用变焦和连续 AF (第 55 页) 功能。
- 与多媒体卡不兼容。
- 不能使用 [稳定器] “MODE2 (模式 2)”。
- 最大广角时的对焦范围为 5 cm 以上，最大远拍时的对焦范围为 1 m 以上。
- 开始录制后，焦点、变焦和光圈值将固定。
- 任一段均最大可录制约 2 GB。要继续录制时，请再次按快门按钮。
- 可录制时间将按照 2 GB 为基础计算。(推测)
- 根据卡的类型不同，录制可能会中途停止。



# 10 旅游时有用的功能

(行程日期、世界时间)

高级  
(拍摄)

记录假日天数或在海外目的地的当地时间。可在播放时显示或打印在照片上。(第 66 页)  
● 必须先设置时钟 (第 1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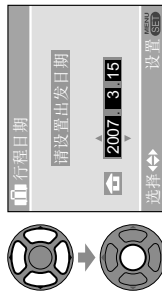
## 记录假日期间 (行程日期)

1 从 [设置] 菜单选择 [行程日期] (第 16、1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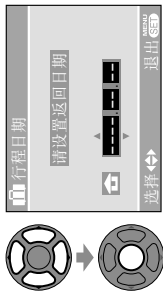
2 选择 [SET]



3 设置出发日期



4 设置返回日期



如果不想设定返程日期的话, 请不要进入而应退出。

### 注意

- 要停止记录日期时, 请在步骤 2 选择 [OFF (关闭)]。
- 当在 [世界时间] 内设置了目的地的当地时间计算所经过的天数。
- 如果是在假日前进行的设置, 则到出发日的天数将用负号以橙色显示 (但不会录制上)。
- 当行程日期以带有负号的白色显示出来时, “本国”日期是“目的地”日期的前面一天 (这会录制下来)。
- 要打印已经过天数时:
  - 打印前使用 [打印日期] (第 66 页)。
  - 使用所附的软件 (第 9 页)。

● 录制



当从回放切换为录制模式时, 将显示约 5 秒钟。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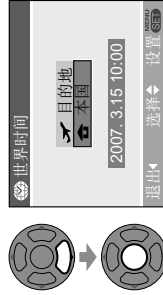
已经过天数

## 在海外目的地登记当地时间 (世界时间)

1 从设置菜单选择 [世界时间] (第 16、18 页)

- 当初次设置时, 会显示出“请设置本国区域”。此时, 请按 [MENU/SET], 跳越至步骤 3。

2 选择 [本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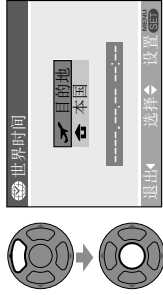


3 设置贵地的时区



- 与 GMT (格林威治标准时间) 的时差
- 如果是第二次 (或以上) 设置的话, 请按 ▶。

4 选择 [目的地]



- 在步骤 3 或 5 按 可中止地区设置。

5 选择目的地区域



- 与本国时间的时差
- 如果实际目的地的不能使用的話, 请根据与本国时间的不同进行选择。

6 结束



■ 要设置 / 解除夏时制时

- 要进行设置时, 转至步骤 3、5。(再按可解除)

■ 要返回时 → 转至步骤 1、2、6, 然后按 [MENU/SET] 来结束。

- 即使设置了本国夏时制时间, 时钟设置也没有变更 (第 14 页)。
- 当设置目的地的时, 在回放模式下将以 显示所记录照片。



- 拍摄菜单设置 (第 16 页)
- 加上外框的选项为默认设置:
- “快速设置” (第 57 页) 可用于简便地呼出常用菜单。

## WB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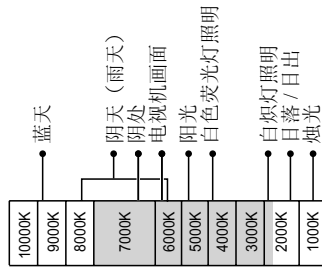
根据光源 (太阳光、灯光等) 不同, 同样的颜色可能显得更蓝或更红一些。可通过调节白平衡来使色彩更接近自然外观。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AWB]** (自动) / (室外、晴天) / (室外、阴天) / (室外、阴影处) / (白炽灯照明) / (使用在 SET 设置的数值) / SET (手动设置)

● “AWB”工作范围: (自动调节过程中, [AWB] 设为最佳。)

- “AWB”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不能正常工作, 比如在红色 (例如烛光)、蓝色 (例如电视机画面) 或混合光源或缺少接近白色的任何颜色下。
- 当处于荧光灯照明下时建议设为 [AWB] / [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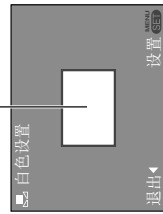
■ 手动设置白平衡 ( SET)

- ① 选择 SET, 然后按 [MENU/SET]。
- ② 将相机对着白色物体 (例如纸张), 然后按 [MENU/SET]。
- ③ 按 [MENU/SET] 两次。  
(或半按快门。)
- 进行此设置可将白平衡微调调节重设 (见下述)。

■ 白平衡微调调节 (除 “AWB” 外)

- ① 按 数次直至 [白平衡调整] 显示出为止。
- ② 如果红色过强用 调节, 如果蓝色过强用 调节。
- ③ 按 [MENU/SET] (或半按快门)。

仅拍摄取景框内白色物体的图像 (步骤 ②)



进行微调调节时变为红色 (蓝色)



可进行有关拍摄の詳細设置, 如色彩、感光度、高宽比和照片尺寸。项目根据模式不同而异。

- “”、“”、“”和“”可分别独立调节。
- 即使关闭电源这些设置也会被记忆。
- 使用闪光灯摄影时, 设置将保留有效。
- 即使在 [水中] 场景模式中 [AWB] 设置被固定 (第 44 页), 仍可进行微调调节。
- 当将 [色彩模式] (第 57 页) 设为 [COOL (冷色)]、[WARM (暖色)]、[B/W (黑白)] 或 [SEPIA] 时不能进行微调调节。

## ISO 感光度

设置对光线的敏感度。要在较暗处拍摄清楚照片时建议设置要高一些。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AUTO]** (自动) / 100 / 200 / 400 / 800 / 1250  
(如果是 模式: [ISO 上限] 400 / [800] / 1250)

- AUTO (自动): 根据亮度在最大至 200 (使用闪光灯时为 640) 的范围内自动设置感光度。
- 使用 模式时, 可设置最大 ISO 感光度 ([ISO 上限])。
- 设置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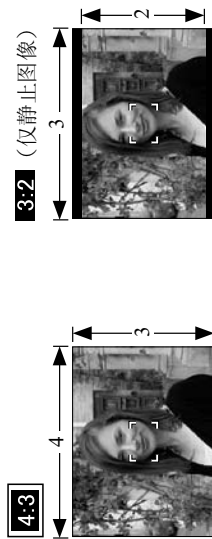
感光度	100	1250
场所 (推荐)	明亮 (室外)	暗
快门速度	慢速	快速
干扰	低	高

## 高宽比

可根据打印或播放格式来改变照片的高宽比。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与 [4:3] 的电视机或计算机相同

与普通胶卷相机相同

供在宽屏幕 / 高清晰度电视机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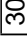
- 打印时边缘可能会被剪切掉, 事先请务必确认 (第 88 页)。



## 📷 图片模式

设置动态图像的画质 (第 47 页)。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高宽比 :  4:3 :  30fps VGA / 10fps VGA / 30fps QVGA / 10fps QVG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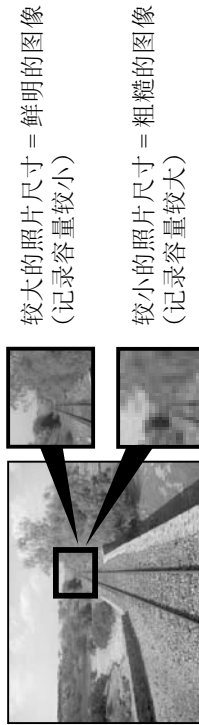
(第 51 页)  16:9 :  30fps 16:9 / 10fps 16:9

- '30fps' : 更平稳地移动; '10fps' : 更长的拍摄时间

## 📷 图片尺寸

设置照片尺寸。根据此设置和 [质量] 不同,可拍摄照片的数目也不同(见右侧)。(第 92 页)

● 照片尺寸设置指南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设置:

## 📷 质量

设置供保存用的压缩比率。根据此设置和 [图片尺寸] 不同,可拍摄照片的数目也不同(见左侧)。(第 92 页)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设置:

 : 细微 (优先考虑画质)


 : 标准 (通过限制标准照片尺寸和画质来增加记录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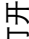
## 📷 录音

还可给照片录制声音。这对会话或备忘录音比较有用。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设置:

 (关闭): 无录音

 (打开): 录制约 5 秒钟的声音 ( 显示在屏幕上)

- 要取消录音时: 按 [MENU/SET]。

- 不能用于 [连拍] (第 54 页)、[星空] (第 44 页) 和 [自动括弧式曝光] (第 36 页, 仅 DMC-TZ3)。

- [打印日期]、[调整大小]、[剪裁] 和 [高宽比转换] 不能用于带有音频的照片。

- 设置还将反映在录制到剪贴板上菜单的 [录音] (第 60 页) 内。

## 📷 测光模式


可变更测量曝光的方法 (第 3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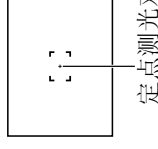
■ 可使用模式:   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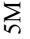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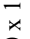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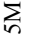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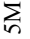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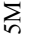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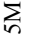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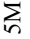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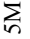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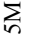
■ 设置:

 : (多点: 测量整个画面的亮度。通常推荐的)

 : (中央重点: 均匀地测量整张照片, 重点在画面中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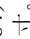
 : (定点: 在定点测光对象内测量被摄物)



高宽比	照片尺寸					
4:3	7M <sup>*1</sup>	3072 x 2304	5M	 2560 x 1920	3M	 2048 x 1536
	2M	 1600 x 1200	1M	 1280 x 960	0.3M	 640 x 480
3:2	7M <sup>*3</sup>	3216 x 2144	4.5M	 2560 x 1712	2.5M	 2048 x 1360
	6M <sup>*4</sup>	3328 x 1872	3.5M	 2560 x 1440	2M	 1920 x 1080

● DMC-TZ2 机型的照片尺寸如下

<sup>\*1</sup>: 6M (2816 x 2112) <sup>\*2</sup>: 无 <sup>\*3</sup>: 6M (2976 x 1984) <sup>\*4</sup>: 5.5M (3072 x 1728)

● 延伸光学变焦 (第 25 页) 可用于用  标记的照片尺寸。

● 在 [高感光度] 场景模式 (第 42 页) 下将不会显示 EZ (因为不能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 根据被摄物和拍摄条件不同,有时可能会出现镶嵌效果。

## AF AF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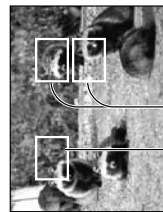
可根据被摄物的位置和数目变更对焦方法。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设置： / / / (H：高速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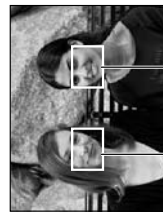
● 被摄物未在照片的中央 (完全对焦后显示 AF 区域)

9 区对焦



自动对焦在 9 点中任  
一点上

H3 区对焦 (高速)



自动对焦在任一  
侧或中央。

AF 区域

● 确定对焦的位置

H1 区对焦 (高速)

I1 区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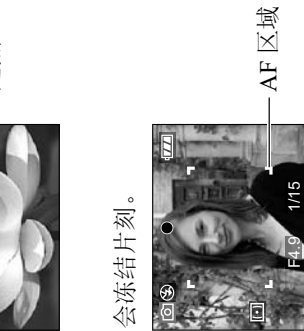
在照片中间的 AF 区域  
上进行对焦。  
(建议当难以对焦时使  
用)

I1 区对焦



在较小区域内进行对  
焦。

● 定点对焦



● 使用 或 时，对好焦之前，照片可能会冻结片刻。

● 在暗处或当使用数码变焦时 AF 区域将变  
大。

● 如果用 难以对焦的话，请用 或 来对焦。

## 连拍

可快速连续拍摄照片。当持续按压快门时拍摄连续照片。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 设置：

连拍设置	速度*1	照片数目*2
(关闭)		无连拍
(高速)*3	3 张照片 / 秒	微观：最大 5 标准：最大 7
(低速)*3	2 张照片 / 秒	
*3、*4 (随意)	约 2 张照片 / 秒*5	直至卡 / 内置内存已满

\*1：取决于快门速度和 [感光度] 设置。

\*2：使用自拍定时器时：设为 3 张照片

\*3：仅 DMC-TZ3 \*4：仅 DMC-TZ2

\*5：DMC-TZ2：变得越慢。(延迟时间取决于卡的类型、照片尺寸和 [质量]。)

DMC-TZ2：取决于卡的类型、[图片尺寸] (第 52 页) 和 [质量] (第 53 页)。

● 如果使用 “ISO400” 以上的感光度 (第 51 页) 或在较暗处快门速度降低时连拍速度可  
能会降低。

● 此功能不能与闪光灯 (闪光灯标志变红，第 34 页) 或 “自动括弧式曝光” (第 36 页，  
仅 DMC-TZ3) 一起使用。

● 即使关闭电源这些设置仍会被保存。

● 焦距将固定为第一张照片的焦距。

● 曝光和白平衡设置如下：

● DMC-TZ3

高速：设置固定为第一张照片的设置。

低速、随意：每张照片均重置。

● DMC-TZ2

每张照片均重置。

● 如果在亮度相差很大的地方用连拍模式拍摄移动物体 (例如从室内到室外) 时，需要一  
些时间来达到曝光稳定，可能不能获得最佳曝光。

● 不管 [自动查看] 设置如何均进行自动查看。

## GAF 连续 AF

焦点将根据被摄物的移动不断调节。  
(增加电池耗电)

■ 可使用模式： SCN1 SCN2

## ■ 设置：

(关闭)：未设置 ON (打开)：设置 ( 显示在屏幕上)

● 如果变焦突然从最大广角变为最大远摄或如果突然移近被摄物的话，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来对焦。

● 如果难以对焦的话，半按快门。

● 当使用 [AF 模式] 、 或 时，在半按快门的状态下即可快速对焦。

● 在录制图像过程不能重新调节焦点。

## AF\* AF 辅助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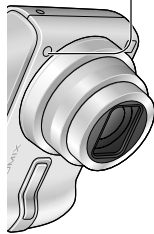
当黯淡时使用照明灯可促进对焦。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OFF (关闭) : 关灯 (在暗处拍摄动物的照片等)

**[ON]** (打开) : 半按快门按钮时灯照明  
(显示 **AF\*** 和较大的 AF 区域)



- 切勿遮盖灯或在近距离范围直接看着灯
- 当使用简单模式 [] 时设定在 [ON (打开)]。
- 有效距离: 1.5 m

辅助灯

## SLOW 慢速快门

可进一步降低快门速度, 以在较暗处拍摄明亮的照片。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1/8-]** (通常推荐使用) / 1/4- / 1/2- / 1-

- 较慢的快门速度可拍摄明亮的照片但却有增大抖动的危险, 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 可与 [夜间肖像] (第 40 页) 一起使用来增加场景和被摄物二者的亮度。
- 在使用 “1/8-” 以外的设置时, 将显示在屏幕上

## 数码变焦

可使光学变焦或延伸光学变焦的效果增加到 4 倍。(第 25 页)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OFF]** (关闭): (不使用) / ON (打开): (使用)

- 使用简单模式 、智能 ISO 模式 或 [运动]、[宝宝]、[宠物] 或 [高感光度] 场景模式下不能使用此功能。

## 色彩模式

设置色彩效果。

■ 可使用模式:

■ 设置: **[STANDARD]** (标准) / **NATURAL** (柔和) / **VIVID** (鲜明) / **Cool** (更蓝) / **WARM** (更红) / **B/W** / **SEPIA**

- 如果干扰明显的话: 设为 [NATURAL (自然)]。
- 动态影像模式: 不能选择 [NATURAL (自然)] 和 [VIVID (鲜明)]。
- 当使用 [COOL (更蓝)], [WARM (更红)], [B/W] 或 [SEPIA] 时不能使用白平衡微调调节。
- 供静止图像和动画图像的设置是彼此独立的。

## 时钟设置

设置时钟。与 [设置] 菜单 (第 14 页) 的功能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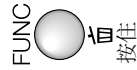
## 快速设置

下述项目可快速从 [录制] 菜单中呼出。

- 项目根据模式不同有异。
- [连拍] (第 54 页) ● [白平衡] (第 50 页) (除 外) ● [感光度] (第 51 页)
- [高宽比] (第 51 页) ● [图片尺寸] (第 52 页) ● [质量] (第 53 页)

1 从 “ ” 中设置一个。

2 显示 “快速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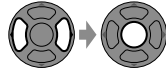
快速设置



3 选择项目



4 选择设置



对拍摄时刻表和地图等照片来代替用笔记备忘录非常有用。不管有无卡，照片将总是保存到内置内存的剪贴板部分内，这样可与普通照片区分，还可立即查看。

## 拍摄剪贴板照片 (剪贴板录制)

**1** 设为 [剪贴板]

**2** 选择 [录制]

**3** 拍摄剪贴板照片

MENU/SET

以橙色高亮选择 [录制] (初次显示)

- 不能使用功能：连拍、数码变焦、自动括弧式曝光 (仅 DMC-TZ3)、白平衡调整、连续 AF
- 下列功能的设置将被固定。高宽比：4:3 质量：高 自拍定时器：关闭 / 2 秒钟 感光度：AUTO (自动) 上述之外的功能与在 [简单模式] (第 26 页) 中固定的相同。(但是，可能会进行稳定器 (第 37 页) 设置。)
- 如果内存已满
- 删除 [在剪贴板上回放] 内不想要的剪贴板照片。  
(将需要的照片复制到卡上 → 第 60 页)
- 取出卡和使用 [回放] 模式 [▶] 以从其他录制模式 (例如 [▶]) 删除照片。
- 要注意著作权等 (第 2 页)

照片尺寸	1M	2M
照片数量	36	24

- 假设内置内存整个都用于剪贴板照片。
- 如果在其他录制模式 (例如 [▶]) 下将照片录制到内置内存 (第 24 页)，则上述的录制容量要降低。
- 要查看剪贴板照片时 (剪贴板播放)：▶ (第 60 页)
- 要变更照片尺寸时 → (第 60 页)

## 查看剪贴板照片 (剪贴板播放)

在左侧步骤 2 选择 [回放]。

**1** 次查看 1 张照片

前一张 下一张

**2** 在屏幕上查看 9 张照片

W T 转至 W 侧 (要复原时：转至 T 侧)

**3** 要拉近变焦 (播放变焦) 时

放大 改变位置

- 要登记变焦倍率和位置 (变焦标记) 时：用于将地图等的某些部分放大或保存选择倍率和位置后
- 要变更变焦和位置时：重复上述步骤
- 要结束变焦标记设置时：将变焦恢复到初始 (标准) 倍率
- 要查看登记的倍率和位置时：

显示带有 [+] 标志的照片

(不需手动放大或移动)

变焦标记 显示在登记的照片上

- 立即以所拍摄的尺寸和位置显示
- 要删除剪贴板照片时 → (第 30 页)
- 原先的照片和带变焦标记的照片都将被删除。
- 即使在进行拉近变焦之间也可删除照片。

### 注意

- 剪贴板录制时：半按快门键。(▶)
- 不能使用 [回放] 菜单 (第 64 页) 功能。用其他模式拍摄的照片、用旋转 (第 66 页) 修改的照片和作为剪贴板上的照片复制 (第 73 页) 的照片将以他们的原有格式 (旋转前) 显示。
- 在剪贴板播放过程中不能使用视频输出 (第 79 页)。
- 在剪贴板播放过程中不能使用 [视频输出] (第 79 页) 和打印 (第 76 页) 功能。

## 剪贴板菜单

录制或查看时按 [MENU/SET]，以显示菜单。

## ■ [录制到剪贴板上] 菜单

## 选择项目

默认设置: 

- 转到回放: 查看剪贴板照片。
- 图片尺寸: 变更照片尺寸。(2MEZ/[1MEZ]) 用 ▲▼ 选择照片尺寸, 并按 [MENU/SET]。
- 录音: 同时录音 (5 秒钟)。( [OFF (关闭)] / ON (打开) ) 用 ▲▼ 选择设置, 然后按 [MENU/SET]。设置还将反映在录制菜单的 [录音] (第 53 页) 内。
- 初始画面: 选择要显示 / 不显示初始画面 (第 58 页)。(OFF (关闭) / ON (打开))
- 用 ▲▼ 选择设置, 然后按 [MENU/SET]。
- 时钟设置: 与设置菜单 (第 14 页) 的功能相同。

## ■ [在剪贴板上回放] 菜单

## 选择项目



- 转到录制: 拍摄剪贴板照片。
- 取消标记: 取消变焦位置。
- ① 用 ▲▼ 选择剪贴板照片。
- ② 用 ▼ 取消。
- 配音: 将声音添加到以前拍摄的剪贴板照片上。
- ① 用 ▲▼ 选择剪贴板照片。
- ② 用 ▼ 录制或停止。
- 复制: 将单张照片从剪贴板复制到卡上。(不会复制变焦标记。)
- ① 用 ▲▼ 选择剪贴板照片, 然后按 ▼。
- ② 用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初始画面: 与上述 [录制到剪贴板上] 相同。

高级 (查看)  
1 按列表查看  
(多张播放 / 日历播放)

可一次同时查看 9 (或 25) 张照片 (多张播放) 或查看某一天所拍摄的全部照片 (日历播放)。(要按列表来查看剪贴板照片 (多张播放) 第 59 页)



设为

设为多画面显示

W T  
转至 W 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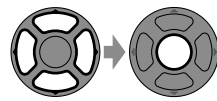
照片类型

[收藏夹] ★、[动态影像] 、[宝贝] 、[宠物] 、[行程日期] 、[世界时间] 和 [打印日期]

● 转动杆在 1 画面 → 9 画面 → 25 画面 → 日历画面之间切换。

● 要复原时: 转至 T 侧。

## ■ 从日历画面选择日期



该日期拍摄的第一张照片



● 月: ▲▼ ● 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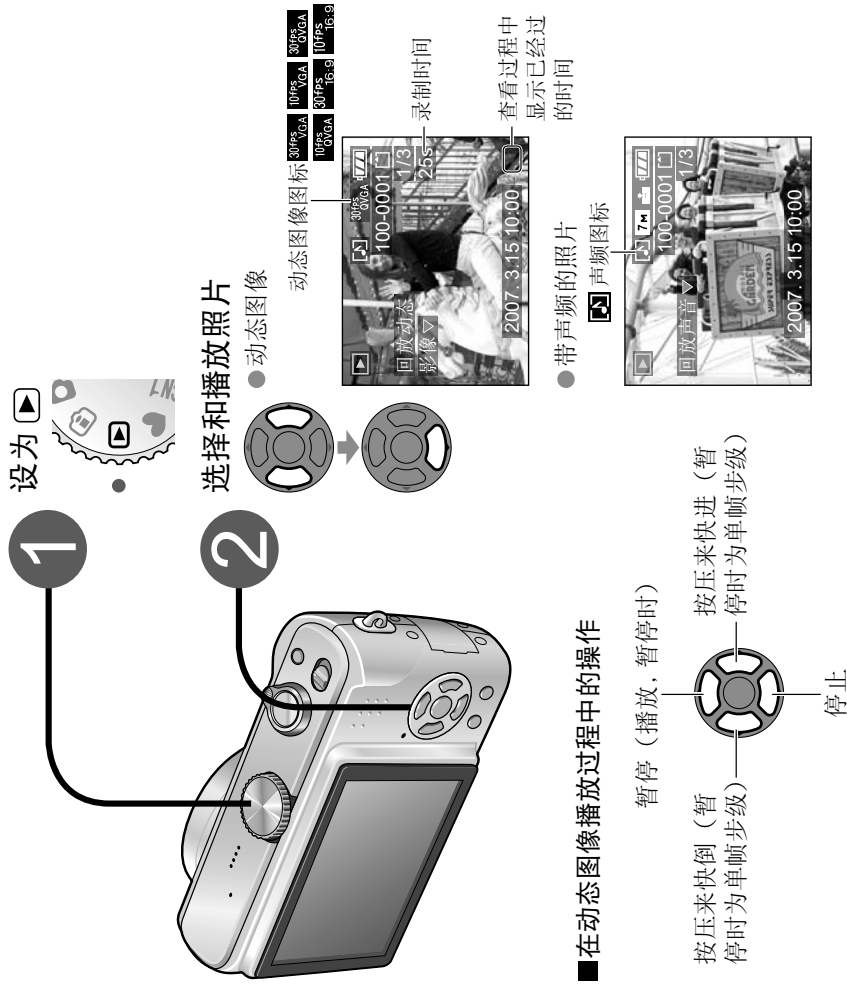
用 ▲▼ 选择照片, 然后按 [MENU/SET]。

● 在 9 个画面上显示。

按 [MENU/SET], 以复原为单个画面。

## 注意

- 用计算机编辑的照片可能不能正确地显示或可能显示出错误的日期。
- 仅一个月的照片显示在日历画面上。在未设置时钟的情况下拍摄的照片的日期将显示为 2007 年 1 月 1 日 (第 14 页)。
- 当在日历播放时在 9 个画面上显示同一天拍摄的的照片时, 选择 [全部删除] 或 [除 ★ 外全部删除] 将还会删除其他日子拍摄的照片。
- 不能旋转显示



### 在动态图像播放过程中的操作

- 暂停 (播放, 暂停时)
- 按压来快倒 (暂停时为单帧步级)
- 按压来快速 (暂停时为单帧步级)
- 停止

### 要调节音量时 → “音量” (第 20 页)

### 注意

- 可用 CD-ROM (附件) 上的 “QuickTime” 查看照片。
- 可能不能正确播放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使用高容量卡时, 快进时可能比平时要慢一些。
- 在动态图像播放 / 暂停或声频播放过程中, 不能使用播放变焦。
- 要创建带声音的照片时 → [录音] (第 53 页), [配音] (第 70 页)

### 1 在播放过程中在希望的地点暂停播放 (参阅左侧的播放方法)



### 暂停时从某个单帧制作单张照片 (转至步骤 2)

### 要用周围 9 个帧来建立一张照片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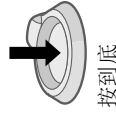
### 要变更帧数 / 秒时: 进一步转向 W 侧 (转至 T 侧可复原)。

例如 15 帧: 每 1/15 秒将帧以静止图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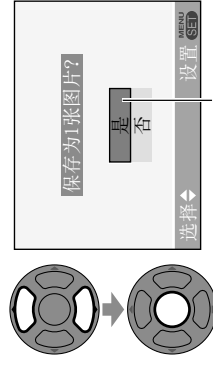
图片模式	帧 / 秒
30FPS 30FPS 30FPS 3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30 → 15 → 10 → 5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 → 5

- [调整大小] (第 70 页) 和 [高宽比转换] (第 72 页) 不能用于用 9 个帧创建的照片。

### 2 建立静止图像



### 3 选择 [是]



### 所建立静止图像的尺寸

图片模式	1 画面	9 画面
30FPS 30FPS 30FPS 3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0.3M	2M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0.3M	1M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10FPS	2M	2M

- [质量] 将固定为 [高] (第 53 页)。



# 高级 (查看) 4 使用 [回放] 菜单



- 播放菜单设置 (第 16 页)
- 如果未装入卡的话, 将从内置内存 (不是从剪贴板) 选择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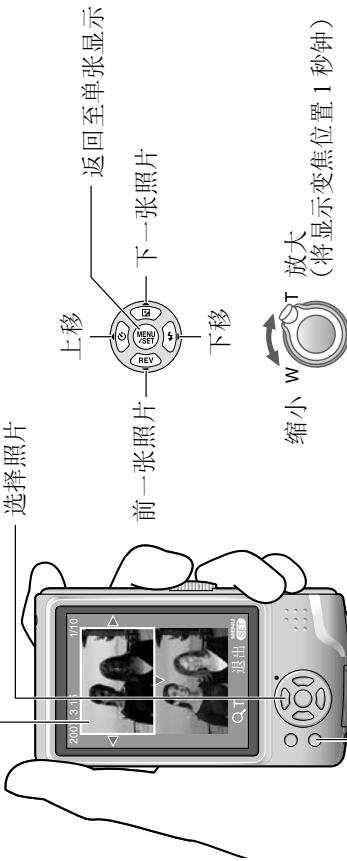
(画面例: DMC-TZ3)

## 12 双屏显示 (仅 DMC-TZ3)

垂直显示 2 张照片。对比照片时有用。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双屏显示] (第 15、16 页)
- 2 查看照片

所选择的照片将被圈上橙色的框。



- 不能在双屏显示同一张照片。

## 幻灯片放映

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滚动照片。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时建议采用此功能。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幻灯片放映] (第 15、16 页)
- 2 选择 [全部] 或 “★”。(如果 [收藏夹] 为 [OFF (关闭)] 的话, 转至步骤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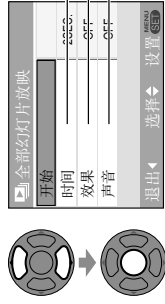


- 全部: 全部播放
- ★: 将设置为 [收藏夹] 的照片进行播放 (第 65 页)

(画面例: DMC-TZ3)

照片的各种播放和编辑功能。  
将模式转盘设为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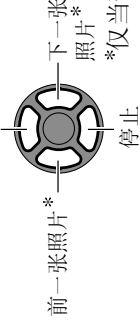
- 3 选择 [开始]



- 选项
- 播放时间 (秒)
- 当选择 “★” 时, 仅能使用 “手动” 照片转场效果 (用 “手动” 不能使用)
- 滑动
- 对角线
- 从中心向四角
- 随意效果

## 在放映幻灯片时的操作

暂停 / 播放  
(用 “手动” 不能使用)



设置为 [ON (打开)] 来播放带有音频照片的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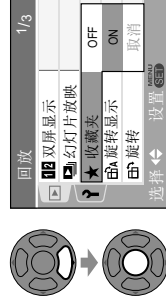
- 动态图像不能用此模式播放。

## ★ 收藏夹

标记您所喜欢的照片并使其可用于下列功能。

- 仅收藏夹内照片的幻灯片放映 (第 64 页)
  - 删除除收藏夹内照片以外的所有照片 (当在冲洗店打印时有用的功能) (第 30 页)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收藏夹] (第 15、16 页)

- 2 选择 [ON (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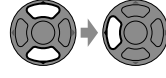


(画面例: DMC-TZ3)

- 3 关闭菜单



- 4 选择照片 (重复进行此操作)



- 当设置时显示 ★
- (当为 [OFF (关闭)] 时不显示)。
- 最多可选择 999 张照片。
- 要解除时 → 再次按 ▲。

- 要解除全部时 → 请在步骤 2 用 ▼ 选择 [取消] → 用 ▲ 选择 [是] 并按 [MENU/SET] → 按 [MENU/SET] 来结束。
- 可能不能对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进行收藏夹设置。
- 设置 / 解除也可用所附的软件进行 (第 9 页)。

## 旋转显示 旋转

自动将纵向照片旋转 90 度, 手动将照片旋转 90 度。

### 旋转显示

以自动旋转来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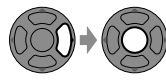
以手动旋转来显示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旋转显示] (第 15、16 页)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旋转] (第 15、16 页)

2 选择 [ON (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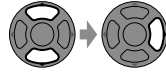
2 选择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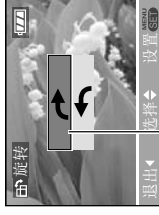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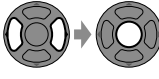
(画面例: DMC-TZ3)

■ 要完成时 按 [MENU/SET]。

● 设为 [OFF (关闭)] 时, 也不能使用 [旋转]。



3 选择旋转方向



● [旋转显示] 和 [旋转]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

● [旋转] 不能用于受到保护的相片 (第 69 页)。

● 某些朝上或朝下拍摄的照片可能不能自动旋转。

● 可能不能旋转用某些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在多张播放过程中不能旋转照片 (第 61 页)。

● 如果在 Exif 兼容 (第 90 页) 环境 (OS、软件) 使用的话, 仅能在计算机上旋转显示。

: 顺时针方向旋转 90 度。

: 逆时针方向旋转 90 度。

■ 要完成时 按 [MENU/SET] 两次。

## 打印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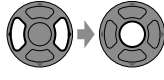
将照片的日期、年龄或行程日期 (第 48 页) 打印到照片的右下角上。最好打印在普通尺寸纸张。

● 如果大于 3M 将缩小照片尺寸。

高宽比	图片尺寸	打印日期后
4:3	7M、5M (仅 DMC-TZ2 为 6M)	3M
3:2	7M (DMC-TZ2 为 6M)、4.5M	2.5M
16:9	6M (DMC-TZ2 为 5.5M)、3.5M	2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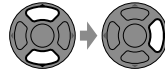
● 图像的较粗糙。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打印日期] (第 15、16 页)



(画面例: DMC-TZ3)

3 选择照片



● 多张 (最多 50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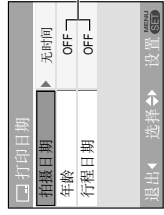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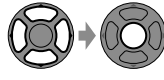
□ [打印日期] 设置

● 已经设置 [打印日期] 处显示

● 要解除设置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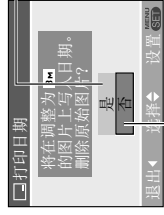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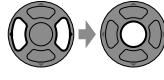
● 要完成设置时: 按 [MENU/SET]。

4 选择项目和进行各个设置



● 选择年龄 / 行程日期戳记为 [ON (打开)]。

5 选择是否删除原始照片 (根据照片尺寸等画面不同)



[是]:

适用 [打印日期] (删除原始照片)

● 被保护照片要选择 [否] (第 69 页)。

[否]: 创建带有 [打印日期] 的新照片 (保留原始照片)

■ 要完成时 按 [MENU/SET] 两次。

● 对某些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未设置时钟拍摄的照片、动态图像或带有音频的照片不能使用该功能。

● 适用 [打印日期] 后, 将不能重新设定照片的尺寸 (第 70 页) 或进行剪辑 (第 71 页), 也不能变更照片的 [高宽比转换] (第 72 页)、[打印日期] 和 DPOF 日期打印设置。

● 使用播放变焦确认打印日期 (第 2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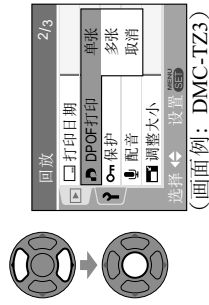
● 使用某些打印机制时, 可能会去掉一些字符。

● 对于带打印日期的照片, 请勿在商店内或打印机上进行日期打印设置。(打印的日期可能会重叠)

## DPOF 打印

当由 DPOF 打印兼容冲洗店或打印机打印时，可进行照片 / 照片数目 / 日期打印设置。(在冲洗店一定要询问确认兼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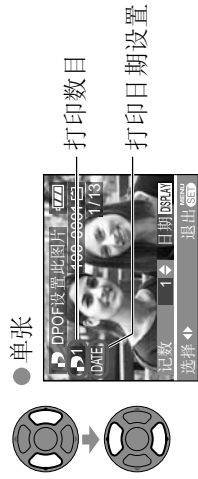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DPOF 打印] (第 15、16 页)
- 2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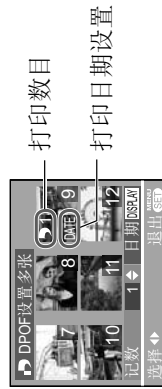
(画面例: DMC-TZ3)

- 3 选择照片，设置要打印的数目 (重复进行此操作)

● 单张



● 多张



- 打印的日期设置 / 解除: 按 “DISPLAY (显示)” (第 10 页)。(对带打印日期 (第 66 页) 的照片不能进行设置。)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 要解除全部时 → 请在步骤 2 用 ▼ 选择 “取消” → 用 ▲ 选择 “是” 并按 [MENU/SET] → 按 [MENU/SET] 来结束。
- 使用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时，请确认打印机上的实际设置，否则这些设置可能会优先相机的设置。
- 要在冲洗店由内置内存打印时，进行设置前请先将照片复制到卡上 (第 73 页)。
- DPOF 打印设置可能不会设置到非 DCF 文件 (第 90 页) 上。
- 一次仅能给一张照片进行设置。
- 如果照片带有在其他设备进行的 DPOF 设置，再次用此相机进行设置前请先解除这些设置。
- 适用打印日期时将取消日期打印设置 (第 66 页)。

## On 保护

设置保护使照片不能被删除。防止重要照片的删除。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保护] (第 15、16 页)
- 2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画面例: DMC-TZ3)

- 3 选择照片，进行设置

● 单张



● 多张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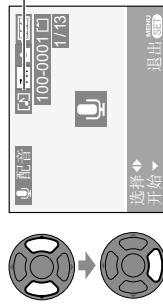
- 要解除全部时 → 请在步骤 2 用 ▼ 选择 “取消” → 用 ▲ 选择 “是” 并按 [MENU/SET] → 按 [MENU/SET] 来结束。

- 当使用其他设备时可能无效。
- 进行格式化 (第 73 页) 也会将被保护的文件删除。
- 在解除全部时予以取消: 按 [MENU/SET]。

## 🔊 配音

将声音添加到以前拍摄的照片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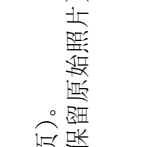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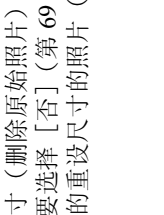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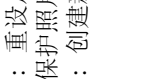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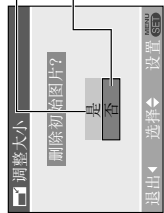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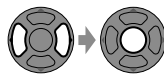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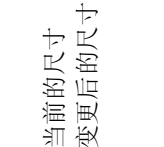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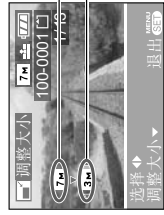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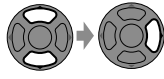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配音] (第 15、16 页)
  - 2 选择图像, 开始录制
    - 对于已经带有声频的文件, 可用 ▲▼ 选择是否删除现有的声频, 然后按 [MENU/SET]。
  - 3 停止录制
    - 即使不按 ▼, 录制也将于 10 秒后自动结束。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或受保护的图片 (第 69 页)。
  - 可能与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不兼容。



## 📏 调整大小

可缩小照片尺寸以供添加到电子邮件和用于网页等。  
(各高宽比设置的最小照片尺寸的照片将不能重新设置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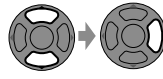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调整大小] (第 15、16 页)
- 2 选择照片
- 3 选择尺寸
  - 当前的尺寸
  - 变更后的尺寸
- 4 选择是否删除原始照片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带有声频的照片或带有打印日期的照片。
  - 可能与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不兼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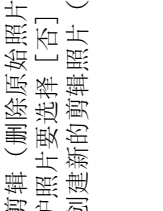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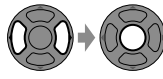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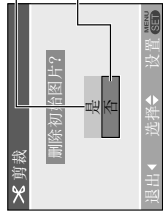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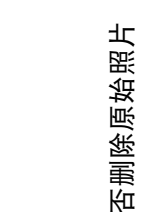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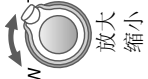
## ✂️ 剪裁

放大照片和剪裁掉不需要的部分。

-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剪裁] (第 15、16 页)
- 2 选择照片
- 3 选择要剪裁的部分
  - 放大
  - 缩小
  - 改变位置
- 4 剪裁
- 5 选择是否删除原始照片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 剪辑后的像质将降低。
  -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带有声频的照片或带有打印日期的照片。
  - 可能与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不兼容。



选择要剪裁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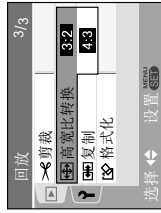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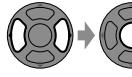
■ 要完成时 ➡ 按 [MENU/SET] 两次。

- 剪辑后的像质将降低。
-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带有声频的照片或带有打印日期的照片。
- 可能与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不兼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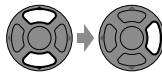
## 高宽比转换

将以 **16:9** 拍摄的照片转换为 **3:2** 或 **4:3** 供打印。(第 51 页)  
(不能用于非以 **16:9** 拍摄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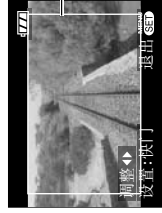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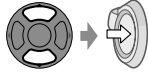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高宽比转换] (第 15、16 页)



**3** 选择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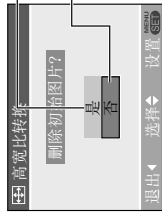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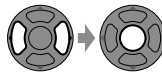
**4** 选择水平位置并进行转换



(画面例: DMC-TZ3)

改变至外框的尺寸  
● 用 ▲ ▼ 移动纵向照片。

**5** 选择是否删除原始照片



[是]: 转换高宽比 (删除原始照片)

● 被保护照片要选择 [否] (第 69 页)。

[否]: 用转换后的高宽比创建新的照片 (保留原始照片)

■ 要完成时 按 [MENU/SET] 两次。

● 照片尺寸可在改变高宽比后增大。

●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带声频照片或非 DCF 文件 (第 9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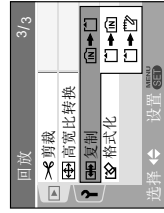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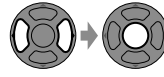
● 可能与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不兼容。

## 复制

在内置内存和记忆卡之间或从记忆卡至剪贴板文件夹内复制。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复制] (第 15、16 页)

**2** 选择复制方法 (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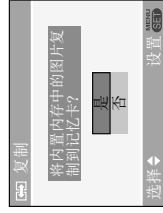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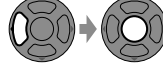


**□** → **□**: 将所有照片 (除剪贴板外) 从内置内存复制到卡上 (转至步骤 **4**)。

**□** → **□**: 每次将一张照片从卡上复制到内置内存上。

**□** → **□**: 每次将一张照片从卡上复制到剪贴板文件夹内 (在内置内存内) (不能用于动态图像)。

**3** 选择照片 (供 **□** → **□** 和 **□** → **□** 用)



● 要在 **□** → **□** 过程中取消时: 按 [MENU/SET]。

■ 要完成时 按 [MENU/SET] 两次。

● 要复制到卡上时, 请使用至少具有 12.7MB 容量的卡。

● 复制照片可能会需要数分钟。复制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或进行其他操作。

● 如果复制目的地内有相同的文件夹或文件号码的话, DPOF 设置 (第 68 页) 将不能被复制。

● 用 [在剪贴板上回放] 菜单上的 [复制] 来将剪贴板上的照片复制到卡上。(第 60 页)

● 仅来自 Panasonic 数码相机的照片可被复制。

## 格式化

当 [内置内存错误] 或 [记忆卡错误] 出现时使用。这操作需要充足电的电池 (第 12 页) 或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要将内置内存格式化时, 首先要取出记忆卡。  
(如果插入卡的话, 将仅给卡格式化。)

**1** 从 [回放] 菜单选择 [格式化] **2** 选择 [是]



● 包括剪贴板 (第 58 页) 和被保护照片 (第 69 页) 在内的所有照片数据均会被删除。

● 格式化过程中切勿关闭电源或进行其他操作。

● 如果不能成功地进行格式化的话, 请向经销处洽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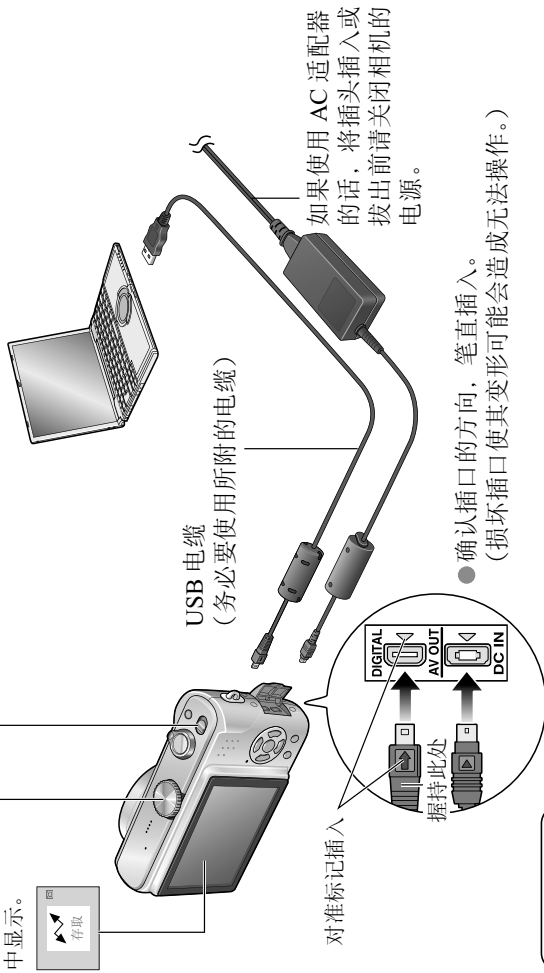
● 给内置内存进行格式化可能会需要数分钟。按 [MENU/SET] 来取消 (所有的照片仍会被删除)。

与计算机连接来保存、打印和用电子邮件传送照片。  
(推荐使用所附的软件。(第 9 页)。)

准备：  
● 确保有充足电的电池或 AC 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 如果要使用内置内存的话, 请取出记忆卡。

- ① 请打开相机和计算机二者的电源
- ② 设为除 **□** 以外的某一模式  
(与计算机连接时切勿移动模式转盘。)
- ③ 将相机与计算机连接

在数据传输过程中显示。



### 注意事项

- 切勿使用所附 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
- 如果使用 Windows 98/98SE 的话, 初次连接时请安装 USB 驱动程序软件。
- 有关进一步细节请参阅另附的“计算机连接”或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当显示 [存取] 时切勿卸下 USB 电缆。
- 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电源并拔下 USB 电缆。
- 当使用 Windows 2000 的 USB 电缆时, 插入卡前请使用任务栏内的 [安全卸下硬件] 应用程序。
- 如果电池显示呈红色闪烁, 请取消与计算机的连接, 卸下 USB 电缆。(重新连接前请给电池充电。)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动态图像时
  - 请使用所附 CD-ROM 上的“QuickTime”软件。  
(在 Macintosh 按标准安装)
- 如果使用 Windows 98/98SE/Me 的话, 请从下列网站下载并安装“QuickTime6.5.2 for PC”。<http://www.apple.com/support/quicktime/>
- 查看前将动态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上。
- 如果在剪贴板模式下连接的话, 仅能存取内置内存。

## 计算机上文件夹和文件名

### Windows

驱动器将显示在“我的电脑”文件夹内。

### Macintosh

驱动器将显示在桌面上。  
(将显示为“LUMIX”、“NO\_NAME”或“未命名”。)

### 文件夹构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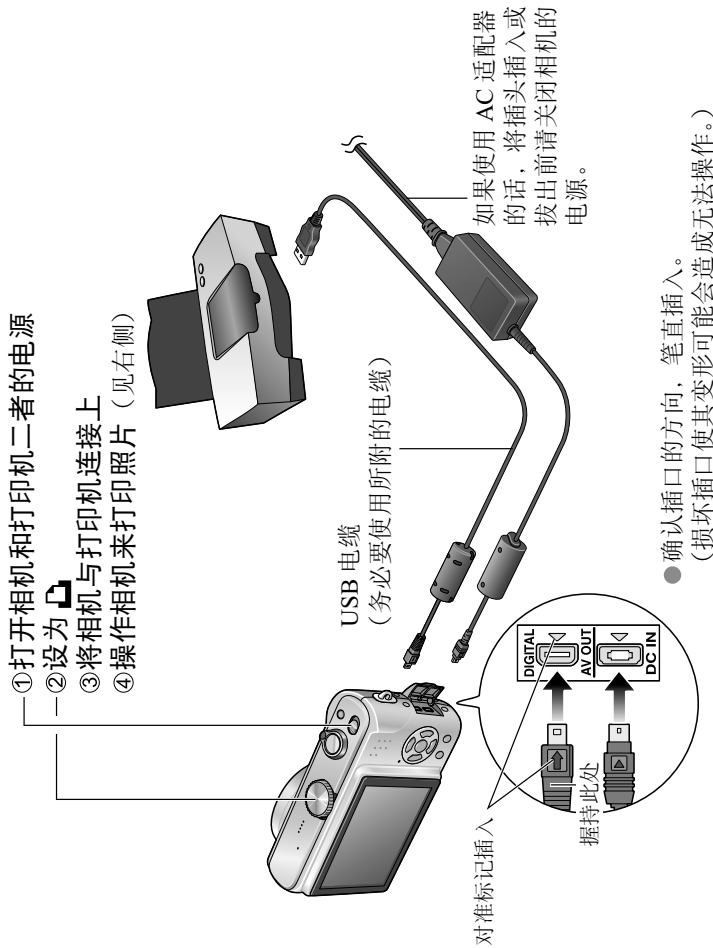
- ① 文件夹号码
- ② 文件号码
- ③ JPG: 静止图像    MOV: 动态图像

### 以 PTP (图片传输协议) 连接时

- 如果使用 Windows XP 或 Mac OS X, 可在设为打印模式 **□** 后在 PTP 模式下与计算机连接。
- 照片只能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上读取。
- 如果卡上有 1000 张以上的照片时, 将可能不会读取。
- 如果与计算机连接后设为 **□** 的话, 将显示出一个信息。将模式转盘设为不同的模式, 当 [存取] 消失后重新连接相机。

可直接与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连接进行打印。

- 准备：
- 确保有充足电的电池或 AC 适配器 (DMW-AC5GK, 另售)。
  - 如果要使用内置内存的话, 请取出记忆卡。
  - 如有必要调节打印机的设置 (打印质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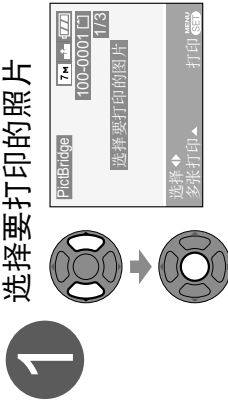
- 切勿使用所附 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
- 当显示出禁止卸下电缆图标 时 (某些打印机可能不会显示), 切勿卸下 USB 电缆。
- 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电源并卸下 USB 电缆。
- 如果未设为 就将相机连接上的话, 请在连接前卸下 USB 电缆并将相机设为 。(某些打印机可能需要重新打开电源。)
- 如果连接后转换为别的模式的话, 将会显示出一个错误信息。将模式转盘设回到 。取消任何打印, 卸下 USB 电缆。
- 要打印剪贴板图像时, 请先将其复制 (第 60 页) 到记忆卡上。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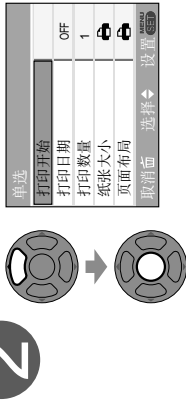
- 如果电池显示呈红色闪烁, 请取消打印并卸下 USB 电缆 (给电池充电后再重新连接上)。
- 在打印过程中显示的橙色 表示错误信息。确认打印机。
- 如果打印张数照片的话, 打印作业可被分为数阶段。  
(剩余的张数可能会显示得与所设置的数目不同。)

### ■ 打印单张照片

#### 1 选择要打印的照片



#### 2 选择 [打印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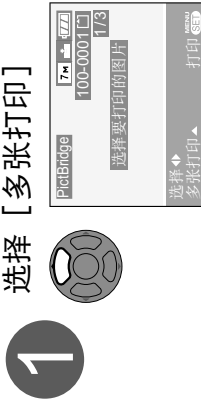


### ■ 要取消打印时 →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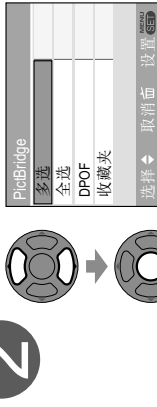
- 打印设置 → 第 78 页
- 打印后卸下 USB 电缆。

### ■ 打印多张照片

#### 1 选择 [多张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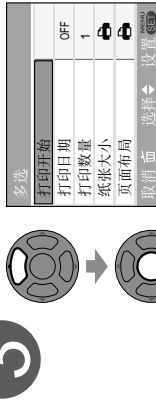


#### 2 选择项目



细节请参阅下面的说明

#### 3 选择 [打印开始]



如果显示出打印确认画面的话, 请选择 [是]。

### ■ 多张照片打印项目

项目	细节
多选	用  在照片之间滚动, 用  选择要打印的照片 (显示 )。再次按  来解除选择。完成选择时按 [MENU/SET]。
全选	打印全部照片。
DPOF 照片	打印在 [DPOF 打印] 内选择的照片。(第 68 页)
收藏夹	打印选择为 [收藏夹] 的照片。 (如果是 [收藏夹] (第 65 页) 设置的话将显示)

## ■ 打印设置

项目	设置	
打印日期	OFF (关闭) / ON (打开)	
打印数量	设定照片打印数目	
纸张大小	(打印机优先)	
	L/3.5" × 5"	(89 × 127 mm)
	2L/5" × 7"	(127 × 178 mm)
	POSTCARD	(100 × 148 mm)
	A4	(210 × 297 mm)
	CARD SIZE	(54 × 85.6 mm)
	10 × 15cm	(100 × 150 mm)
	4" × 6"	(101.6 × 152.4 mm)
	8" × 10"	(203.2 × 254 mm)
	LETTER	(216 × 279.4 mm)
页面布局	(打印机优先) /  (1 张照片, 不带边框) /  (2 张照片) /  (4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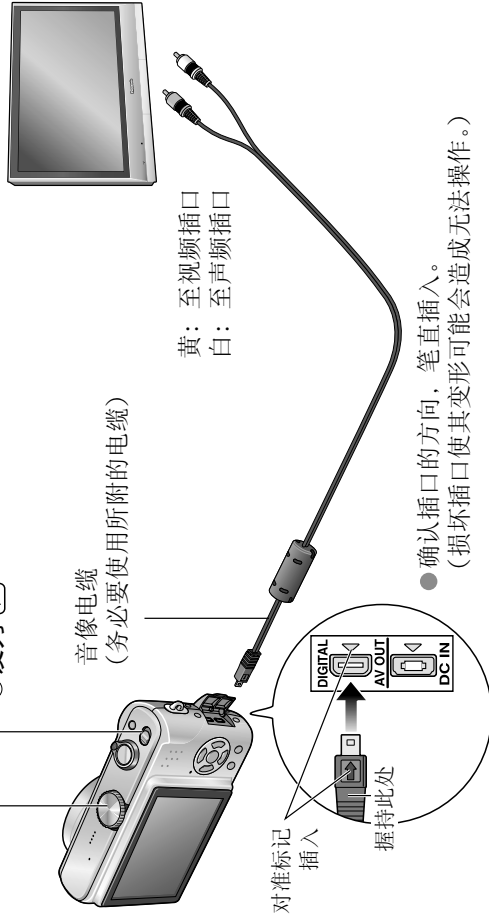
- 如果与打印机不兼容的话, 可能不会选择相应的项目。
- 要打印本相机不支持的纸张尺寸 / 页面布局时, 要设为 , 在打印机上进行设置。(请参阅打印机上的使用说明书。)
- 例如: 要在 1 张相纸上打印 4 张相同的相片时  
 页面布局设置: (4 画面) 打印份数: 4  
 (设定打印份数为 1 的话将打印 4 张不同的照片。)
- 日期打印
  - 如果在冲洗店打印: 进行 DPOF 设置 (第 68 页) 并要求“带日期”打印。
  - 如果使用打印机: 进行 DPOF 设置 (第 68 页), 使用与带日期打印兼容的打印机。
  - 如果使用所附的软件的话: 将打印设置设为“带日期”。
  - 使用所附的软件打印场景模式 [宝宝] 或 [宠物] 中的年龄 (第 42 页) 或 [行程日期] 中的已经过天数 (第 48 页)。(这些不能在冲洗店打印。)
  - 即使进行了 DPOF 设置, 在某些冲洗店或打印机仍可能不能打印日期。
  - 某些情况下打印机的实际打印设置可能会优先。确认您打印机上的日期打印设置。
  - 切勿在适用 [打印日期] (第 66 页) 上的照片设置日期打印, 否则将打印两次。

可通过用所附的音像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来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照片。

准备:

- 关闭相机和电视机。
- 设定电视机的高宽比 (第 20 页)。

- ① 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 ② 打开电视机
  - 设为辅助输入。
- ③ 打开相机
- ④ 设为



如果电视机备有 SD 记忆卡插槽的话, 可直接将卡插入来查看静止图像。  
 \* 有时不能查看某些多媒体卡上的照片。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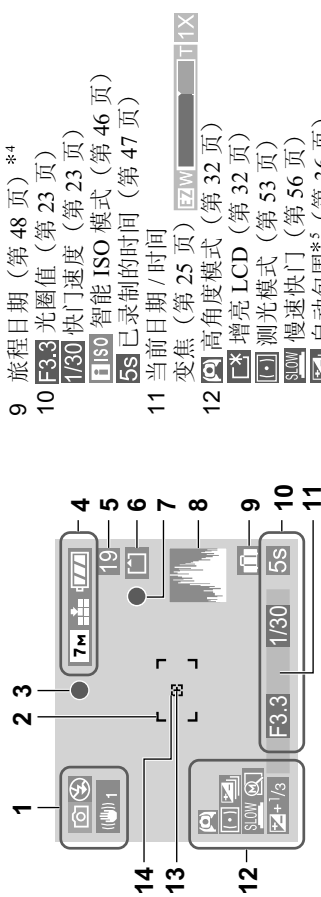
- 切勿使用所附之外的音像电缆。
- 在 [设置] 菜单内设定 [视频输出] 为 NTSC 或 PAL 制式可在其他国家 (地区) 用电视机查看照片。
- 照片仅能用 模式在电视机上显示。
- 某些电视机可能会切掉照片的边缘或不能将其全屏显示。旋转后的纵向照片可能略模糊。
- 如果不能在宽屏幕或高清晰度电视机上正确显示高宽比的话, 请在电视上变更图像模式设置。
- 还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出现诸如图像闪动等问题, 请将 [视频输出] (第 20 页) 设为 [P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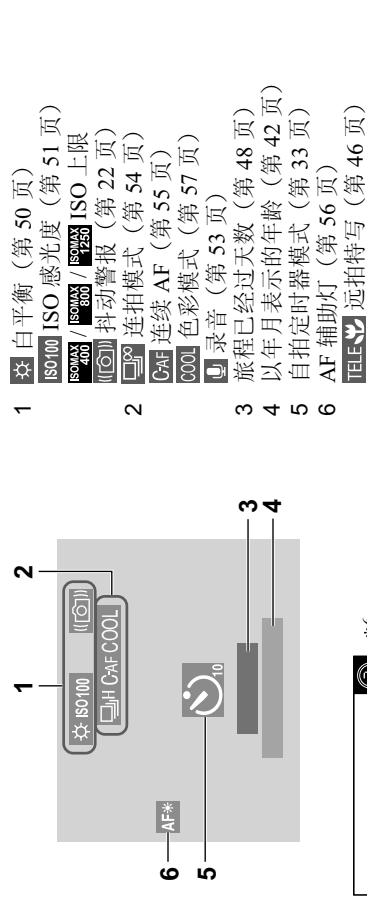
# 1 液晶显示器显示列表

其他

## 拍摄时



- 1 拍摄模式\*<sup>1</sup> (第 11 页)
  - 2 闪光灯模式 (第 34 页)
  - 3 光学图像稳定器 (第 37 页)
  - 4 AF 区域 (第 54 页)
  - 5 对焦 (第 23 页)
  - 6 照片尺寸 (第 52 页)
  - 7 质量\*<sup>2</sup> (第 53 页)
  - 8 电池电量 (第 23 页)
  - 9 可记录照片数目\*<sup>3</sup> (第 92 页)
  - 10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11 录制状态
  - 12 直方图 (第 31 页)
- 拍摄模式 (第 11 页)
  - 闪光灯模式 (第 34 页)
  - 光学图像稳定器 (第 37 页)
  - AF 区域 (第 54 页)
  - 对焦 (第 23 页)
  - 照片尺寸 (第 52 页)
  - 质量\*<sup>2</sup> (第 53 页)
  - 电池电量 (第 23 页)
  - 可记录照片数目\*<sup>3</sup> (第 92 页)
  -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录制状态
  - 直方图 (第 3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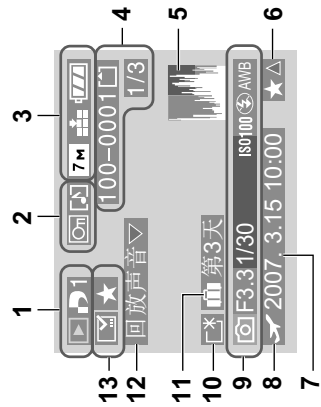


- 1 白平衡 (第 50 页)
  - 2 ISO 感光度 (第 51 页)
  - 3 抖动警报 (第 22 页)
  - 4 连续拍摄模式 (第 54 页)
  - 5 连续 AF (第 55 页)
  - 6 色彩模式 (第 57 页)
  - 7 录音 (第 53 页)
  - 8 旅程已经过天数 (第 48 页)
  - 9 以年月表示的年龄 (第 42 页)
  - 10 自拍定时器模式 (第 33 页)
  - 11 AF 辅助灯 (第 56 页)
  - 12 远拍特写 (第 46 页)
- 白平衡 (第 50 页)
  - ISO 感光度 (第 51 页)
  - 抖动警报 (第 22 页)
  - 连续拍摄模式 (第 54 页)
  - 连续 AF (第 55 页)
  - 色彩模式 (第 57 页)
  - 录音 (第 53 页)
  - 旅程已经过天数 (第 48 页)
  - 以年月表示的年龄 (第 42 页)
  - 自拍定时器模式 (第 33 页)
  - AF 辅助灯 (第 56 页)
  - 远拍特写 (第 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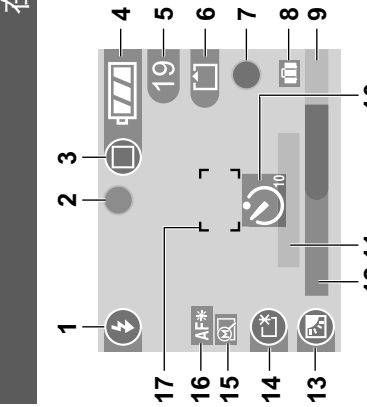
\*<sup>5</sup> 仅 DMC-TZ3  
\*<sup>6</sup> 显示可记录照片数目 / 剩余时间 (秒)。  
(如果 1000 张照片 / 秒以上会显示 "+999".)

● 图标也会显示在画面边上。\*<sup>5</sup> (第 31 页)

## 播放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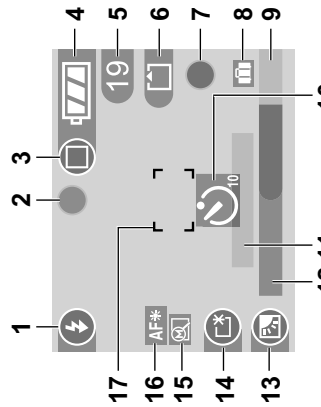


- 1 回放模式\*<sup>1</sup> (第 11 页)
  - 2 DPOF 打印数目 (第 68 页)
  - 3 被保护照片 (第 69 页)
  - 4 带有音频的照片 / 动态图像 (第 62 页)
  - 5 照片尺寸 (第 52 页)
  - 6 质量\*<sup>2</sup> (第 53 页)
  - 7 电池电量 (第 23 页)
  - 8 100-0001 文件夹 / 文件号码
  - 9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10 照片数目 / 总照片数目
- 回放模式\*<sup>1</sup> (第 11 页)
  - DPOF 打印数目 (第 68 页)
  - 被保护照片 (第 69 页)
  - 带有音频的照片 / 动态图像 (第 62 页)
  - 照片尺寸 (第 52 页)
  - 质量\*<sup>2</sup> (第 53 页)
  - 电池电量 (第 23 页)
  - 100-0001 文件夹 / 文件号码
  -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照片数目 / 总照片数目



- 1 电量 (第 23 页)
  - 2 可记录照片数目 (第 92 页)
  - 3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4 录制状态
  - 5 旅程日期 (第 48 页)
  - 6 背光补偿 (背光补偿) (第 26 页)
  - 7 自拍定时器模式 (第 33 页)
  - 8 旅程已经过天数 (第 48 页)
  - 9 当前日期 / 时间
  - 10 变焦 (第 25 页)
  - 11 目的地设置 (第 49 页)
  - 12 背光补偿 (第 26 页)
  - 13 增强 LCD (第 32 页)
  - 14 恢复变焦 (第 18 页)
  - 15 AF 辅助灯 (第 56 页)
  - 16 远拍特写 (第 46 页)
  - 17 AF 区域 (第 54 页)
- 电量 (第 23 页)
  - 可记录照片数目 (第 92 页)
  - 保存目的地 (第 24 页)
  - 录制状态
  - 旅程日期 (第 48 页)
  - 背光补偿 (背光补偿) (第 26 页)
  - 自拍定时器模式 (第 33 页)
  - 旅程已经过天数 (第 48 页)
  - 当前日期 / 时间
  - 变焦 (第 25 页)
  - 目的地设置 (第 49 页)
  - 背光补偿 (第 26 页)
  - 增强 LCD (第 32 页)
  - 恢复变焦 (第 18 页)
  - AF 辅助灯 (第 56 页)
  - 远拍特写 (第 46 页)
  - AF 区域 (第 54 页)

## 在式简单模式下时



- 1 闪光灯模式 (第 34 页)
  - 2 对焦 (第 26 页)
  - 3 照片模式 (第 27 页)
  - 4 抖动警报 (第 22 页)
- 闪光灯模式 (第 34 页)
  - 对焦 (第 26 页)
  - 照片模式 (第 27 页)
  - 抖动警报 (第 22 页)

## 2 信息显示

液晶显示器所显示主要信息的含义以及所需做出的对应

其他

### 记忆卡被锁定

- 将 SD 记忆卡或 SDHC 记忆卡上的写入保护开关设为解除位置。(第 24 页)

### 无可回放的有效影像

- 拍摄照片或插入已经含有照片的别的卡。

### 此图片处于保护状态

- 删除等前请解除保护。(第 69 页)

### 无法删除某些图片 / 无法删除此图片

- 不能删除非 DCF 图像 (第 90 页)。  
→ 将所有需要的数据保存到计算机 (或其他设备) 上, 将卡予以 [格式化] (第 73 页) 来进行删除。

### 无其他的删除选择

- 已经超过一次可删除照片的数目。
- 最多 999 张照片能够设为“收藏夹”照片。
- 已经超过一次可打印日期照片的数目。

### 无法设置该图片

- 不能给非 DCF 图像进行 DPOF 设置。(第 90 页)。

### 请关闭相机, 然后重新打开

- 对镜头 (或其他组件) 施加外力而相机将不能正常操作。  
→ 再次打开电源。  
(如果显示仍然存在的话, 请向经销处洽询)

### 有些图片无法复制 / 复制无法完成

- 下列情况下不能复制照片。
  - 复制目的地已经有相同名称的照片。
  - 文件不是 DCF 标准 (第 90 页)。
  - 照片是由另外的设备拍摄或编辑的。

### 内置内存错误 格式化内置内存?

- 当由计算机等将内置内存予以格式化处理时显示。  
→ 用相机直接重新进行格式化 (第 73 页)。

### 记忆卡错误 格式化此卡?

- 本相机不能识别的格式。  
→ 将所有需要的数据保存到计算机 (或其他设备) 上, 并予以 [格式化] (第 73 页)。

### 记忆卡错误 请检查此卡

- 对卡的存取失败。  
→ 再次插入卡。

### 记忆卡错误 记忆卡参数错误

- 卡为非 SD 标准。只有 SDHC 记忆卡可使用 4GB 以上容量的卡。

### 读取错误 请检查此卡

- 数据读取失败。  
→ 确认卡插得是否正确 (第 13 页)。

### 写入错误 请检查此卡

- 数据写入失败。  
→ 请关闭电源并取出卡, 然后重新插入卡和接通电源。
- 卡可能损坏了。

### 由于受到卡的写入速度限制, 动画录制被取消

- 如果 [图片模式] 设为 [30fps VGA] 或 [30fps 16:9] 的话, 请使用至少 10 MB/s 的卡 (包装等上标注)。(第 47 页)
- 某些卡可能会自动中止录制动态图像。

### 无法创建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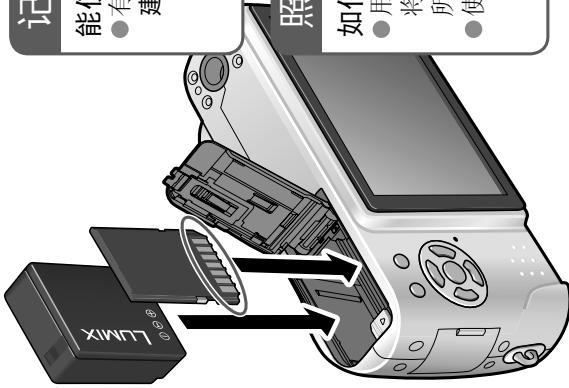
- 正在使用的文件夹数已经达到 999 个 (第 75 页)。  
→ 将所有需要的数据保存到计算机 (或其他设备) 上, 并予以 [格式化] (第 73 页)。  
当进行 [号码重设] 时, 将会将文件夹号码重设为 100 (第 20 页)。

### 显示的图片用于 4:3TV/ 显示的图片用于 16:9 TV

- 音频电缆与相机连接着。
  - 要立即解除信息时 → 按 [MENU/SET]。
  - 要变更高宽比时 → 变更 [电视高宽比] (第 20 页)。
- USB 电缆仅与相机连接。  
→ 当电缆还与另一个设备连接时, 信息将消失 (第 74、76 页)。

先试着确认这些项目 (第 84 至 89 页)。(将菜单设置复原为默认值可解决某些问题。尝试使用 [设置] 菜单内的 [重置] (第 20 页)。)

## 常见问答



### 记忆卡

#### 能使用什么卡?

- 有关卡类型参见第 13 页和有关录制容量参见第 92 页。建议使用 Panasonic 牌卡。


### 照片

#### 如何简便地将照片传送到计算机内?

- 用所附的 USB 电缆将相机与计算机连接 (第 74 页), 将照片文件复制 (拖放) 到计算机硬盘上。(也可使用所附的软件“LUMIX Simple Viewer”。
- 使用 USB 读写器。

## 拍摄

### 照片较暗或色彩不佳

- 调节曝光 (第 36 页)。
  - 使用 [白平衡] 来调整色彩。(例如, 供荧光灯照明使用“AWB”和供烛光照明使用“K”)
- 如果仍然不够的话, 可手动设定白平衡  SET (第 50 页)。



## 打印

### 如何打印上日期?

- 打印前使用 [打印日期] (第 66 页)。(此时, 请勿进行日期打印设置。)
- 在冲洗店打印时: 进行 DPOF 设置 (第 68 页) 并要求“带日期”打印。
- 用打印机时: 进行 DPOF 设置 (第 68 页), 使用与带日期打印兼容的打印机。
- 用所附的软件时 (第 9 页): 在打印设置内选择“带日期”。



## 电池、电源

### 即使打开电源相机也不工作。

- 电池装得不正确 (第 13 页) 或需要充电 (第 12 页)。

### 即使打开电源液晶显示器也关闭。

- 相机设为 [省电] 或 [经济] (第 18 页)。
  - 半按快门键来解除。
- 电池需要充电 (第 12 页)。

### 电源打开后相机又立即关闭。

- 电池需要充电 (第 12 页)。
- 相机设为 [省电] (第 18 页)。
- 相机一直处于电源打开状态 (电池需要充电)。
  - 使用 [省电] 或 [经济] (第 18 页)。

## 拍摄

### 不能拍摄照片。

- 模式转盘未设为拍摄模式。
- 内置内存 / 卡已满。→ 通过删除不想要的照片来获取空闲空间 (第 30 页)。

### 所拍摄的照片发白。

- 镜头脏污 (指纹等)。
  - 打开电源, 延伸镜筒, 用柔软的干布清洁镜头表面。
- 镜头结露 (第 8 页)。

### 所拍摄照片过亮或过暗。

- 在暗处拍摄的照片或明亮的被摄物 (雪、明亮条件等) 占据大部分画面。(液晶显示器亮度可因实际照片不同而异。) → 调节曝光 (第 36 页)。

### 只按了一下快门键却拍摄了 2、3 张。

- 相机设为使用录制菜单内的 [自动括弧式曝光] (仅 DMC-TZ3) 或 [连拍]。

### 对焦不佳。

- 未设定为按照被摄物距离的适当模式。(对焦范围根据拍摄模式而异。)
- 被摄物在对焦范围外。
- 因抖动或被摄物移动所致 (第 37、46 页)。

### 所拍摄照片模糊不清。光学图像稳定器无效。

- 快门速度在黑暗处较慢, 光学图像稳定器效果不佳。
  - 用两手握住相机, 使双臂紧贴身体上 (第 22 页)。
- 使用 [慢速快门] (第 56 页) 时, 请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第 33 页)。

## 拍摄 (续)

所拍摄的照片显得粗糙或有干扰纹。

- ISO 感光度太高，或快门速度太慢。  
(默认感光度设置为 [AUTO (自动)]，拍摄室内照片时可能会出现干扰。)
  - 设为较低的 [感光度] (第 51 页)。
  - 将 [色彩模式] 设为 [NATURAL (自然)]。(第 57 页)
  - 在偏亮处拍摄照片。
- 相机设为 [高感光度] 场景模式 (第 42 页)。  
(伴随感光度的提高，照片变得略微粗糙一些)

所拍摄的照片的亮度或色彩与实物不同。

- 在闪光灯照明下拍摄照片时可能需要快一些的快门速度，并会使亮度或色彩产生些许变化，但这并非故障。

在拍摄过程中将会出现红色的垂直线条 (涂片)。

- 这是 CCD 的特点，如果被摄物含有较亮的部分时可能会出现。这些区域周围可能会出现某些模糊不清的现象，但这并非故障。  
(这会录制到动态图像上，但不会录制到静止图像上。)



动态图像录制中途停止。

- 使用多媒体卡 (与动态图像录制不兼容)。
- [图片模式] 设为 [30fps VGA] 或 [30fps 16:9] (第 47 页)。
  - 使用至少为 10MB/s 的卡 (在包装上标记)。
- 使用某些卡时，录制后可能会出现瞬间存取显示，录制可能中途停止了。

## 液晶显示器

即使打开电源时，显示器有时也会关闭。

- 相机设为 [经济] (第 18 页)。
- 液晶显示器在闪光灯充电过程中将关闭。  
拍摄后，显示器在下次拍摄照片前将关闭。  
(最大内置内存使用约为 6 秒钟)

亮度不稳定。

- 半按快门钮来设定光圈值。  
(不会影响所记录的照片。)

显示器在室内时闪动。

- 显示器在打开后可能会闪动 (防止来自荧光灯照明的影响)。

显示器过亮 / 过暗。

- 调节液晶显示器的亮度 (第 18 页)。
- 相机设为 [增亮 LCD] 或 [高角度] (第 32 页)。
- 当相机内部温度低时，显示器可能会变暗。当温度升高时，显示器将再次变亮。

## 液晶显示器 (续)

将出现黑色 / 蓝色 / 红色 / 绿色点或干扰。当触摸时显示器看起来会有些失真。

- 这并非故障，不会录制到实际的图片上，因此不必担心。

不显示日期 / 年龄。

- 启动、设置变更或模式变更后，当前日期、行程日期 (第 48 页) 和场景模式 [宝宝] 和 [宠物] (第 42 页) 内的年龄将仅显示约 5 秒钟。这不会一直显示。

## 闪光灯

闪光灯不亮。

- 闪光灯设为 [强制闪光]  (第 34 页)。
- 当设为 [自动]  时，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可能不会亮。
- 在 [动态影像] 模式  或场景模式 [风景]、[夜景] (第 40 页)、[烟火]、[星空]、[空中摄影] (第 44 页) 和 [高感光度] (第 42 页) 下闪光灯不能亮。

闪光灯亮两次。


- 防红眼启动工作 (第 34 页)。  
(闪光灯亮两次可防止眼睛呈现红色。)

## 播放

照片被旋转了。

- [旋转显示] 设为 [ON (打开)] (第 66 页)。  
(将照片自动从垂直方向旋转为水平方向。某些朝上或朝下拍摄的照片被视为垂直方向的照片。)
- 用 [旋转显示] 进行旋转 (第 66 页)。

不能查看照片。

- 模式转盘未设为 。
- 内置内存或卡上没有照片 (如果装有卡时，从卡上播放照片，如果没有则从内置内存播放)。

文件夹 / 文件号码将显示为 “-”。照片是黑色的。

- 用计算机编辑过的照片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拍摄照片后立即取出了电池或用低电量电池拍摄的照片。  
→ 用 [格式化] 来删除 (第 73 页)。

在日历播放时将显示不正确的日期。

- 用计算机编辑过的照片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照片。
- [时钟设置] 不正确 (第 14 页)。  
(如果计算机和相机的日期不同时，在日历播放时可在复制到计算机然后又复制回到相机的照片上显示不正确日期。)

根据被摄物不同，可能会在画面上出现受到干扰的条纹。

- 这称为摩尔纹。这并非故障。

## 电视机、计算机、打印机

电视机上没有影像。影像模糊或没有颜色。

- 连接不正确 (第 79 页)。
- 电视输入设置未设为辅助输入。
- [视频输出] 未设为 [PAL] (第 20 页)。

电视机画面显示与液晶显示器不同。

- 高宽比可能不正确或在某些电视机上边缘可能被剪切掉。

不能在电视机上播放动态图像。

- 卡已经插到电视机上。  
→ 用音频电缆 (附件) 连接, 在相机上播放 (第 79 页)。

照片不能在全屏电视机屏幕上显示。

- 确认 [电视高宽比] 设置 (第 20 页)。

不能向计算机传送照片。

- 连接不正确 (第 74 页)。  
确认计算机是否已经识别相机了。(参阅另附的“计算机连接”)

计算机未识别卡 (仅读取内置内存)。

- 卸下 USB 电缆并在插好卡的状态下重新连接。

要在相机上播放计算机上的照片。

- 用所附的软件“PHOTOfunSTUDIO-viewer”将照片从计算机复制到相机上。要保存到剪贴板上时, 用该软件从计算机复制到卡上, 然后再用 [回放] 菜单内的 [复制] (第 73 页) 将其复制到剪贴板文件夹内。

当连接打印机时不能打印。

- 打印机与 PictBridge 不兼容。
- 模式转盘未设为 。

打印时, 照片的边缘被切掉了。

- 打印前解除打印机上的任何修剪或无边打印设置。  
(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以 **16:9** 的 [高宽比] (第 51 页) 拍摄的照片。  
→ 如果在冲洗店打印时, 请确认能否打印 [16:9] 尺寸的照片。

## 其他

不能以所希望的语言显示菜单。

- 变更 [语言] 设置 (第 20 页)。

如果摇晃的话, 相机将发出嘎嘎响声。

- 这种声音是由于镜头移动所造成的, 并非故障。

不能设置 [自动查看]

- 当在下列任何情况下使用时均不能设置:  
[自动括弧式曝光] (仅 DMC-TZ3) (第 36 页)、[连拍] (第 54 页)、[自拍肖像] 场景模式 (第 40 页)、[动态图像] 模式 **ON** (第 47 页) 或 [录音] (第 53 页)。

在暗处半按快门钮时, 红色指示灯将点亮。

- 将 [AF 辅助灯] 设为 [ON (打开)] (第 56 页)。

[AF 辅助灯] 不亮。

- 将 [AF 辅助灯] 设为 [OFF (关闭)] (第 56 页)。
- 在明亮处或当使用场景模式 [风景]、[夜景]、[自拍肖像] (第 40 页)、[烟火] 或 [空中摄影] (第 44 页) 时不亮。

相机很热。

- 在使用过程中相机可能会变得略热, 但这并不影响性能或质量。

镜头发出咔嚓噪音。

- 改变亮度时, 镜头可能会发出咔嚓噪音, 显示器亮度也可能改变, 但是由于光圈设置所致的。  
(这并不影响拍摄。)

时钟不准确。

- 相机放置长时间没有使用。  
→ 重设时钟 (第 14 页)。  
(如果未设为时钟的话, 照片的日期将被设为“0:0:0 0:00”。)
- 设置时钟过程中过的时间长 (时钟会变慢这段时间)。

使用变焦时, 照片变得有些弯曲, 被摄物的边上带有颜色。

- 照片会有些弯曲或在边上带有颜色, 具体取决于变焦倍率, 但这并非故障 (第 25 页)。

文件号码未按顺序录制。

- 当创建新文件夹时, 文件号码会被重设 (第 75 页)。

文件号码已经跳到后面去了。

- 打开电源时取出或插入电池了。  
(如果文件夹或文件号码未正确记录的话, 号码可能向后跳越。)

# 4 使用注意事项和注意

## 使用时

如果长时间使用的相机可能会发热，这并不是故障。

- 为避免抖动，请在稳定之处使用三脚架。  
(特别是使用远拍变焦、较慢快门速度或自拍定时器时)
- **请将相机尽可能远离电磁波设备(比如微波炉、电视机、视频游戏等)。**
- 如果在电视机上面或附近使用相机的话，相机上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因电磁波辐射而失真。
- 切勿在手机附近使用相机，因为这样可能会产生噪音而影响图像和声音。
- 受扬声器或大型马达所产生的强磁场影响而可能使所录制的图像数据损坏或使图像失真。
- 微处理器产生的电磁波辐射会对相机造成不良影响，干扰图像和声音。
- 如果相机受电磁设备的不良影响而不能正常工作的话，请关闭相机并取出电池或按下 AC 适配器 (DMW-AC5GK, 选购件)。然后重新插入电池或重新连接上 AC 适配器，再将相机打开。

### 切勿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

- 如果在无线电发射机或高压线附近使用相机的话，所录制的图像和声音可能会受到不良影响。
- 切勿将附带的电源线或电缆延长使用。
- 切勿使相机接触到杀虫剂或挥发性物质 (这会造成表面损坏或油漆剥落)。
- 仅能使用与日本电子技术产业协会 (JEITA) 设定的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基于 DCF (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和日本电子技术产业协会 (JEITA) 设定的 Exif (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标准的照片) 标准兼容的其他设备上的文件。

## 相机的保管

- 切断电池/AC 适配器的连接 (DMW-AC5GK, 另售)。
- 切勿使用汽油、涂料稀释剂、酒精、餐具洗涤剂或化学处理布 (这会造成表面损坏或油漆剥落)。
- 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掉灰尘或指纹。请用拧干的布彻底擦拭顽固性的脏污或雨水或海水，然后再用干布擦拭。

## 当一段时间不使用时

- 取出电池和卡 (务必要取出电池以免因过度放电而造成损坏)。
- 切勿使其与橡皮或塑料袋接触。
- 如果将其放在抽屉等处时请与干燥剂(硅胶)一起保管。将电池保管在阴凉(15 °C-25 °C)湿度较低 (40 % - 60 %) 且没有急剧温度变化之处。
- 每年给电池充一次电，再次保管前将其用完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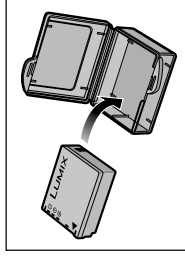
## 记忆卡

- 要防止损坏卡和数据
  - 避开高温、直射阳光、电磁波和静电。
  - 切勿弯曲、掉落或使其受到强烈冲撞。
  - 切勿触摸卡背面的端子或使其变脏或潮湿。
- 当处置或转让记忆卡时
- 如果使用相机或计算机上的“格式化”或“删除”功能的话，这仅能变更文件管理信息而不能完全从记忆卡上删除数据。当处置或转让记忆卡时，建议将记忆卡本身毁掉或用于市售的计算机数据抹消软件来从卡上彻底删除数据。记忆卡上的数据应该该管理有责。

## 电池

- 使用电池后要将其保管在电池携带盒内。
- 如果例如掉落到地上损坏或使其凹陷 (特别是连接器) 的话，不要使用 (可造成故障)。
- 270 [300 \*<sup>1</sup>] 张照片的大致记录容量 (第 12 页) 是根据下述 CIPA \*<sup>2</sup> 标准得出的。

\*<sup>1</sup> DMC-TZ2



### CIPA 标准:

- 使用 Panasonic 牌 SD 记忆卡 (16MB) ● 温度 23 °C、湿度 50 % ● [标准图像] 模式 ● 液晶显示器 [ON (打开)] ● 稳定器 (MODE1) ● 打开电源 30 秒后先拍摄照片 ● 每 30 秒拍摄 1 张照片 ● 每 2 张照片使用一次完全闪光灯 ● 各次拍摄照片时进行变焦操作 (最大广角→最大远拍或最大远拍→最大广角) ● 每拍摄 10 张照片后关闭电源让电池冷却

\*<sup>2</sup> CIPA =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相机 & 影像产品协会)

- 充电时
  - 用干布除去连接器上的任何灰尘。
  - 使其与 AM 收音机离开至少 1 m 使用 (可能造成无线电波干扰)。
  - 杂音可从内部发出，但并非故障。
  - 充电后请务必将其从电源插座上拔下 (如果保管放置的话，最大可耗电 0.1 W)。

- SDHC 标志是商标。
- Leica 是 Leica Microsystems IR GmbH 的注册商标。
- Elmar 是 Leica Camera AG 的注册商标。
- 印刷在使用说明书中的其他名称、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均是有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5 录制图像 / 时间容量

其他  
所示数字为估测值。依据条件、卡的类型和被摄物可能不同。  
液晶显示器上所显示的拍摄容量 / 时间的缩短可能不会有规律。

## ■可记录的图像容量（静止图像）

根据下列设置而不同。

- 高宽比 (4:3 3:2 16:9) (第 51 页)
- 图片尺寸 (0.3M EZ-7M) (第 52 页)
- 质量 (像质) : 高 : 标准 (第 53 页)

\*1: 仅 DMC-TZ2  
\*2: 仅 DMC-TZ2

高宽比	4:3						3:2						16:9					
	7M*1 (3072×2304)	6M*2 (2816×2112)	5M EZ*1 (2560×1920)	3M EZ (2048×1536)	1M EZ (1280×960)	0.3M EZ (640×480)	7M*1 (3216×2144)	6M*2 (2976×1984)	4.5M EZ (2560×1712)	2.5M EZ (2048×1360)	6M*1 (3328×1872)	5.5M*2 (3072×1728)	3.5M EZ (2560×1440)	2M EZ (1920×1080)				
质量																		
内置内存	2 6	3 7	4 8	5 10	7 15	12 24	19 36	61 100	3 6	3 7	5 10	8 16	3 7	4 8	6 12	11 22		
	3 7	4 8	5 10	8 16	13 27	21 40	68 110	3 7	4 8	5 12	9 18	3 7	4 10	7 14	12 25			
	7 16	9 19	11 23	18 36	29 58	45 85	145 230	8 16	9 19	13 26	20 40	9 18	10 21	15 31	27 53			
	16 34	20 40	24 48	38 75	61 120	93 175	290 480	16 35	20 40	27 54	43 83	19 35	22 45	32 64	57 105			
	35 69	41 82	50 99	78 150	125 240	190 350	600 970	35 71	42 82	56 110	88 165	35 79	46 92	66 130	115 220			
	68 135	81 160	98 190	150 290	240 470	370 690	1170 1900	70 140	82 160	110 210	170 330	78 150	91 180	130 250	230 430			
记忆卡	135 270	160 320	195 380	300 590	480 940	730 1370	2320 3770	140 270	160 320	210 430	340 650	155 300	180 350	250 510	450 860			
	270 540	320 640	390 770	600 1180	970 1880	1470 2740	4640 7550	280 550	320 640	440 860	680 1310	310 610	360 710	520 1020	910 1720			
	550 1090	660 1270	790 1530	1220 2360	1920 3610	2920 5120	8780 12290	560 1110	660 1300	890 1700	1360 2560	630 1220	730 1420	1040 2040	1800 3410			
	1090 2150	1290 2510	1560 3010	2410 4640	3770 7090	5740 10050	17240 24130	1110 2190	1310 2560	1740 3350	2680 5020	1110 2410	1450 2800	2040 4020	3540 6700			

●延伸光学变焦 (第 25 页) 可用于标记有“EZ”的照片尺寸 (除在 [高感光度] 场景模式 (第 42 页) 时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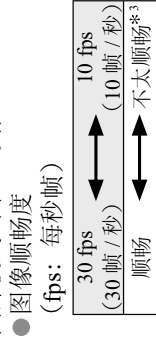
## ■可记录的图像容量（静止图像）

高宽比	简单模式					
图片尺寸						
质量						
内置内存	2	3	16	100		
	3	4	18	110		
	7	9	40	230		
	16	20	83	480		
	35	41	165	970		
记忆卡	68	81	330	1900		
	135	160	650	3770		
	270	320	1310	7550		
	550	660	2560	12290		
	1090	1290	5020	24130		

## ■可记录的时间容量（动态图像）

图片模式	30fpsVGA	10fpsVGA	30fpsQVGA	10fpsQVGA	30fps16:9	10fps16:9
内置内存	—	—	23 秒	1 分 13 秒	—	—
记忆卡	16 MB	6 秒	26 秒	1 分 23 秒	5 秒	22 秒
	32 MB	17 秒	59 秒	2 分 55 秒	14 秒	50 秒
	64 MB	39 秒	2 分	6 分	33 秒	1 分 46 秒
	128 MB	1 分 23 秒	4 分 10 秒	4 分 10 秒	1 分 11 秒	3 分 35 秒
	256 MB	2 分 45 秒	8 分 10 秒	8 分 10 秒	2 分 20 秒	7 分
	512 MB	5 分 30 秒	16 分 20 秒	16 分 20 秒	4 分 40 秒	14 分
	1 GB	11 分	32 分 50 秒	32 分 50 秒	9 分 20 秒	28 分 10 秒
	2 GB	22 分 30 秒	1 小时 7 分	1 小时 7 分	19 分 20 秒	57 分 30 秒
	4 GB	44 分 20 秒	2 小时 11 分	2 小时 11 分	38 分	1 小时 53 分

图片模式 (第 47 页)



●图像大小

16:9	VGA	QVGA
宽	大	小*3

\*3 用于电子邮件或较长的录制

●任一片段均最大可录制约 2 GB。  
(画面显示最大也为 2 GB)

# 6 规格

其他

数码相机: 安全信息

电源	DC 5.1 V
功耗	录制时: 1.7 W (DMC-TZ3) / 1.4 W (DMC-TZ2) 播放时: 0.8 W
相机有效像素	● DMC-TZ3: 7,200,000 像素 ● DMC-TZ2: 6,000,000 像素
影像传感器	● DMC-TZ3: 1/2.35" CCD、总像素数 8,500,000 像素 ● DMC-TZ2: 1/2.33" CCD、总像素数 7,390,000 像素 初级彩色滤光器
镜头	光学 10 倍变焦 f = 4.6 mm 至 46 mm (相当于 35 mm 胶卷相机: 28 mm 至 280 mm) / F3.3 至 F4.9
数码变焦	最大 4 倍
延伸光学变焦	最大 15 倍 (DMC-TZ3) / 最大 13.8 倍 (DMC-TZ2)
焦对	普通 / 微距 9 区对焦 / 3 区对焦 (高速) / 1 区对焦 (高速) / 1 区对焦 / 定点对焦
焦对范围	50 cm (广角) / 2 m (望远) 至 ∞
标准	5 cm (广角) / 1 m (望远) 至 ∞ (除非最大远摄时为 2 m)
微距 / 动态图像 / 智能 ISO / 剪贴板	上述设置可能有所不同。
取景模式	电子快门 + 机械快门
快门系统	848 × 480 像素 * / 640 × 480 像素 * / 320 × 240 像素 (* 仅当使用 SD 记忆卡时)
动态图像录制	(带有音频, 30 或 10 帧 / 秒。最大拍摄时间取决于内置内存或卡的容量。)
连拍	
连拍速度	● DMC-TZ3: 3 帧 / 秒 (高速)、2 帧 / 秒 (低速)、 大约 2 帧 / 秒 (无限) ● MC-TZ2: 大约 2 帧 / 秒 (无限)
可录制图像数目	● DMC-TZ3: 最大 7 帧 (标准)、最大 5 帧 (微距) 根据内置内存或卡的剩余容量 (无限)。 ● MC-TZ2: 根据内置内存或卡的剩余容量。 [高感光度] 模式: 3200
ISO 感光度	8 至 1/2000 自动 / 100/200/400/800/1250 [高感光度] 模式: 3200
快门速度	8 至 1/2000 [星空] 模式: 15 秒钟、30 秒钟、60 秒钟 动态图像模式: 1/30 至 1/20000
白平衡	自动 / 晴天 / 阴天 / 阴影 / 卤素灯 / 白设置
曝光 (AE)	自动 (程序 AE) 曝光补偿 (1/3 EV 步级、-2 EV 至 +2 EV) 多张 / 中央重点 / 定点
测光模式	● DMC-TZ3: 3.0" 低温多晶体 TFT 液晶显示器 (约 230,000 像素) (视野比例约 100%) ● DMC-TZ2: 2.5" 低温多晶体 TFT 液晶显示器 (约 207,000 像素) (视野比例约 100%)
液晶显示器	闪光灯范围: (ISO 自动) 约 60 cm 至 4.2 m (广角) 自动、自动 / 防红眼、强制闪光灯 (强制闪光灯 / 红眼降低)、慢速同步 / 防红眼、强制闪光灯
闪光灯	

麦克风	单声道
扬声器	单声道
记录媒体	内置内存 (约 12.7 MB) / SD 记忆卡 / SDHC 记忆卡 / 多媒体卡 (仅静止图像)
图像尺寸	当高宽比设置为 [4:3] 时 ● DMC-TZ3: 3072 × 2304 像素 / 2560 × 1920 像素 / 2048 × 1536 像素 / 1600 × 1200 像素 / 1280 × 960 像素 / 640 × 480 像素 ● DMC-TZ2: 2816 × 2112 像素 / 2048 × 1536 像素 / 1600 × 1200 像素 / 1280 × 960 像素 / 640 × 480 像素 当高宽比设置为 [3:2] 时 ● DMC-TZ3: 3216 × 2144 像素 / 2560 × 1712 像素 / 2048 × 1360 像素 ● DMC-TZ2: 2976 × 1984 像素 / 2560 × 1712 像素 / 2048 × 1360 像素 当高宽比设置为 [16:9] 时 ● DMC-TZ3: 3328 × 1872 像素 / 2560 × 1440 像素 / 1920 × 1080 像素 ● DMC-TZ2: 3072 × 1728 像素 / 2560 × 1440 像素 / 1920 × 1080 像素 848 × 480 像素 * / 640 × 480 像素 * / 320 × 240 像素
静止图像	
动态图像 (* 仅当使用 SD 记忆卡时)	微细 / 标准
质量	
录制文件格式	JPEG (根据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根据 Exif 2.21 标准) / DPOF 对应
静止图像	JPEG (根据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根据 Exif 2.21 标准) + QuickTime
带音频的静止图像	QuickTime Motion JPEG
动态图像	模拟视频 / 音频: NTSC/PAL 组合 (由菜单切换) / 音频信号输出 (单声道)
接口	数码: USB 2.0 (全速) 模拟视频 / 音频: NTSC/PAL 组合 (由菜单切换) / 音频信号输出 (单声道)
端子	DIGITAL/AV OUT: 专用插孔 (8 针) DC IN: 专用插孔 (2 针)
尺寸 (不包括突出部分)	● DMC-TZ3: 大约 105.0 mm (宽) × 59.2 mm (高) × 36.7 mm (深) ● DMC-TZ2: 大约 105.0 mm (宽) × 59.2 mm (高) × 36.3 mm (深)
重量	不包括卡和电池: DMC-TZ3: 约 232 g / DMC-TZ2: 约 222 g 包括卡和电池: DMC-TZ3: 约 257 g / DMC-TZ2: 约 247 g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工作湿度	10% 至 80%

电池充电器

(Panasonic DE-A46B): 安全信息

输出	CHARGE 4.2 V $\bar{\bar{=}}$ 0.8 A
输入	110 V 至 240 V 50/60 Hz, 0.2 A

电池组 (锂离子)

(Panasonic CGA-S007E): 安全信息

电压 / 容量	3.7 V, 1000 mAh
---------	-----------------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包装、构造	○	○	○	○	○	○
镜头	×	○	○	○	○	○
打印底板组件	×	○	○	○	○	○
液晶面板	○	○	○	○	○	○
电池组	×	○	○	○	○	○
电池充电器	×	○	○	○	○	○
AC 电缆	×	○	○	○	○	○
USB 连接电缆	○	○	○	○	○	○
AV 电缆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 - 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 - 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与产品配套使用的电池充电器的环保使用期限为 10 年。



与产品配套使用的电池组的环保使用期限为 5 年。



QuickTime 和 QuickTime 徽标是苹果电脑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请在许可后使用。



VQT1B82  
X0207KZ0 (10000 Ⓐ)

制造商：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府门真市大字门真 1006 番地

Web Site: <http://panasonic.net>

进口商：松下电器（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 8 号和乔大厦 C 座

原产地：日本

2007 年 2 月 发行

在日本印刷

